

安徽省政府采购项目公开招标文件 （货物类） （2026 年版）

项目名称：贵池区计算机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
项目

项目编号：CZG32026056

采 购 人：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池州市贵池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8月

目 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121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130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49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165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CZG32026056
2. 项目名称：贵池区计算机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3. 预算金额：670.40 万元
4. 最高限价：670.40 万元
5. 采购需求：主要包括学生台式计算机、考生电脑桌、耳机、电脑摄像头、网上查巡摄像头、高灵敏度拾音器、考生身份验证终端、信号屏蔽仪、静电地板、考场空调、壁挂式噪音仪、接入交换机、光模块、存储服务器、下一代防火墙、上网行为管理、汇聚交换机、杀毒软件等。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40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工作。
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2.1 中小企业政策
 - 2.1.1 ☒ 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
 - 2.1.2 ☐ 本项目专门面向 采购。
 - 2.1.3 ☐ 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对于预留份额，提供的货物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预留份额通过以下措施进行： 。
 - 2.2 其他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 时间：2026 年 08 月 11 日至 2026 年 08 月 17 日，每天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池州市）（ggj.chizhou.gov.cn/）。
- 方式：池州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系统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6年09月01日09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池州市贵池区政府采购中心开标二室（池州市贵池区通港路77号）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方式，相关操作说明如下：请投标人在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服务指南”—“工具下载”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池州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址：ggj.chizhou.gov.cn/front/content/9010080000/d06a72c44a3b4073a658369071b2de1e 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投标人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投标无效，责任自负。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操作手册下载地址：ggj.chizhou.gov.cn/front/content/9010060010。

2. 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3. 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安徽省·池州市）、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4. 投标人应合理安排下载文件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获取时间结束前网络拥堵无法操作。如果因计算机及网络故障造成无法下载，责任自负。

5. 软件技术支持电话：0566-2318056。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

地址：池州市贵池区江口街道康庄大道

联系人：金鑫

联系方式：0566-321983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池州市贵池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池州市贵池区通港路 77 号

联系人：张丹丽

联系方式：0566-4878458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信息

名 称：池州市贵池区财政局

地 址：安徽省池州市贵池区康庄路 99 号池州市贵池区政务新区东楼

联系方式：0566-202120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本表是本项目的具体要求，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如有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4.3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否 ☐ 是
5.2	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	☒ 不组织或不召开 ☐ 统一组织或统一召开 时间：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地点：/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注：如投标人未参加采购人统一组织的现场考察或采购人统一召开的标前答疑会，视同放弃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1	网上询问截止时间	2026 年 09 月 01 日 09 时 30 分
7.1	包别划分	☒ 不分包 ☐ 分为__个包 投标人对多个包进行投标的中标包数规定：/
10.1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1.1	投标有效期	90 日历日
15.1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内
16.1	资格审查	☒ 采购人审查 ☐ 采购人出具委托函委托采购代理机构进行审查
19.2	评标方法	☐ 最低评标价法 ☒ 综合评分法

19.3	报价扣除(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适用)	(1) 小型和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u>10%</u>。 (2) 监狱企业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价格扣除: 同小型和微型企业。 (4) 符合条件的联合体价格扣除: <u>∟</u>。 (5) 符合条件的向小微企业分包的大中型企业价格扣除: <u>∟</u>。
19.4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适用于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货物项目)	(1)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采购内容为单一产品的, 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扣除 <u>20%</u>。 (2) 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的,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geq 80\%$, 所有产品价格扣除 <u>20%</u>。
23.1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	<u>3</u> 家
23.2	确定中标人	☒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确定 ☐ 采购人确定
25.3	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的内容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如有)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有) (3) 中标供应商的评审总得分; (4) 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如有) (5)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如有) (6) 业绩。 (如有)
26.1	中标通知书发出的形式	☐ 书面 ☒ 数据电文
27.1	告知招标结果的形式	☒ 投标人自行登录电子交易系统查看 ☐ 评标现场告知
28.1	履约保证金	(1) 金额:

		☒ 免收 ☐ 合同价的____% ☐ 定额收取：人民币_____元 （2）支付方式： ☐ 转账/电汇 ☐ 支票 ☐ 汇票 ☐ 本票 ☐ 保险 ☐ 保函 （3）收取单位：/ （4）收取账号：/ （5）退还时间：/ 注意事项： （1）以上各类机构出具的以担保函、保证保险承担责任的方式均须满足无条件见索即付条件。 （2）以担保函、保证保险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的，受益人和收取单位须为采购人。
29.1	签订合同和合同公告时间	（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自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签订合同，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公开。 （2）采购人与中标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
30.1	代理费用	（1）收费对象： ☐ 采购人 ☐ 中标人 （2）收取方式： <u>****</u> （3）收费标准： <u>****</u>
33.3	质疑函递交方式、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	递交方式： <u>①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②书面形式递交（任选其一）</u> 接收部门： <u>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池州市贵池区政府采购中心</u>

		联系电话：0566-3219837、0566-4878458 通讯地址：<u>池州市贵池区江口街道康庄大道、池州市贵池区通港路77号（贵池区政务服务中心四楼招标采购部1号办公室）</u>
34	其他内容	1. 解释权： （1）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 （2）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 （3）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 （4）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招标公告、投标邀请、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和标准、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5）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2. “政采贷”融资指引：有融资需求的中标人在取得政府采购中标或成交通知书后，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政采贷”栏目，查看和联系第三方平台或者金融机构，商洽融资事项，确定融资意向。中标人签署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合同后，登录“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选择意向产品进行申请，并填写相关信息，“徽采云”金融服务模块将中标人融资申请信息推送第三方平台、意向金融机构。 3. 电子保函指引：中标人可访问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包括：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 4.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中要求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

		承诺函仅用于评审结果公告，不作为评审内容。 5. 本项目评审时将查询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相同的，相关投标人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并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处理。 6. 询标提醒：各投标人在系统递交投标文件界面应填写正确的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手机号码），以便评标委员会系统发起询标，被询标人应及时查看手机短信信息提醒，并登录不见面开标系统。系统发出通知后，投标人应在 30 分钟内回复一般性询标内容。对于由评标委员会启动的异常低价审查，投标人应在发出指令后合理时间内（不少于 30 分钟）提交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具体时限以评标委员会要求为准。逾期未回复的，视同认可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 7. 指标类型：☐ 预算指标 ☒ 预采购指标 ☐ 其他采购指标 ☐ 统一采购指标 8. ☒ 表示采用条款，☐ 表示不采用条款。
--	--	--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

1.1 采购人：是指依法开展政府采购活动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1.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或从事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1.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各级人民政府指定的有关部门依法履行与政府采购活动有关的监督管理职责。

1.4 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本项目的投标人须满足以下条件：

1.4.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关于供应商条件的规定，遵守本项目采购人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

1.4.2 以采购代理机构认可的方式获得了本项目的招标文件。

1.4.3 若采购需求中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采购需求中未写明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 若招标公告中允许联合体投标，对联合体规定如下：

1.5.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联合体投标的，招标文件获取手续由联合体中任一成员单位办理均可。

1.5.2 联合体各方均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5.3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对投标人的特殊要求，联合体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相关规定。

1.5.4 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联合协议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提交。

1.5.5 大中型企业、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投标，联合协议中应写明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协议投标总金额的比例。

1.5.6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

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1.5.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5.8 对联合体投标的其他资格要求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2. 资金落实情况

2.1 本项目的采购人已获得足以支付本次招标后所签订的合同项下的资金。

3.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

4. 适用法律

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其权利受到上述法律法规的保护。

5. 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政府采购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5.2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及相关事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3 原则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形除外。

如需提供样品，对样品相关要求见采购需求，对样品的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5.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6.1 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内容有疑问，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网上询问截止时间前以网上提问形式（电子交易系统）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6.2 采购人可主动地或在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时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与修改。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以发布更正公告的方式，澄清或修改招标文件，更正公告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3 任何人或任何组织向投标人提供的任何书面或口头资料，未经采购代理机构在网上发布或书面通知，均作无效处理，不得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6.4 对于没有提出疑问又参与了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将被视为完全认同本招标文件（含更正公告的内容）。

7. 投标范围及投标文件中标准和计量单位的使用

7.1 项目有分包的，投标人可对招标文件其中某一个或几个分包进行投标，除非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另有规定。

7.2 投标人应当对所投分包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所列的所有内容进行投标，如仅响应所投包别中的部分内容，其所投包别的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7.3 无论招标文件中是否要求，投标人所投货物及伴随的服务和工程均应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7.4 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与投标有关的所有往来通知、函件和投标文件均用中文表述。投标人随投标文件提供的证明文件和资料可以为其他语言，但必须附中文译文。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出现差异时，以中文为准。

7.5 除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8. 投标文件构成

8.1 投标人应完整地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本项目投标文件格式的相关内容。

8.2 投标人应提交招标文件要求的证明文件，证明其投标内容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是投标文件的一部分。证明文件形式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

8.3 为保证公平公正，除非另有规定或说明，投标人对同一项目投标时，不得同时提供备选投标方案。

9. 投标报价

9.1 投标人的报价应当包括满足本次招标全部采购需求。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所有投标均应以人民币报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

9.2 投标人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分项、分包最高限价，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3 投标报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9.4 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11. 投标有效期

11.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的日历天数，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的投标保持有效，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有效期不满足要求的投标，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1.3 因特殊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接受该要求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投标人也可以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且不承担任何责任。上述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形式提交。

12. 投标文件的制作

12.1 本项目要求提供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投标文件的制作应满足以下规定：

（1）投标人在池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中“服务指南”—“工具下载”栏目中下载最新版池州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进行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工具下载地

址：
ggj.chizhou.gov.cn/front/content/9010080000/d06a72c44a3b4073a658369071b2de1e 软件启动时也将进行提示（需在国际互联网络通畅状态），各投标人需注意更新，以免造成标书制作错误，如因此导致**投标无效**，责任自负。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操作手册下载地址：
ggj.chizhou.gov.cn/front/content/9010060010。

（2）在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投标人电子签章的，投标人均应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或公章。联合体投标的，除联合协议及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提供的本单位证明材料外，投标文件由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签章或公章。

（3）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进行文件加密，形成加密的投标文件。采用数字证书加密的，加密时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均只能使用同一把数字证书进行加密，否则引起的解密失败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2.2 因投标人自身原因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导入电子交易系统的，该投标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全部责任。（该投标文件是指解密后的投标文件）。

13 投标截止

13.1 投标人应在投标邀请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网上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3.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了网上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但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解密的，投标无效。

13.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有权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延迟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修改与撤回

14.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在电子交易系统上传。

14.2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以接收到电子签收凭证为准），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

投标文件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或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系统应当拒收。

15. 开标

15.1 开标时，各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解密时间前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15.2 开标时，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开标结果，公布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

15.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开标过程进行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并存档备查。

投标人未派代表参加开标的，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结果。

15.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16. 资格审查及组建评标委员会

16.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投标人资格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进入评标。

16.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并对投标人信用记录进行甄别，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联合体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以上信用查询记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下载查询结果页面后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投标人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投标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依据。

16.3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有关规定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项目评标工作。

17.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与澄清

17.1 符合性审查是指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完整性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17.2 如一个分包内只有一种产品，不同投标人所投产品为同一品牌的，按如下方式处理：

17.2.1 如本项目使用最低评标价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投标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7.2.2 如本项目使用综合评分法，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不同投标人，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17.3 如一个分包内包含多种产品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采购需求中载明核心产品，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第 17.2 款规定处理。

17.4 投标文件的澄清

17.4.1 为有助于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将以书面方式（询标）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应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方式进行，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有询标，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定代表人）可通过远程登录的方式接受网上询标，也可凭本人有效身份证明参加询标。因投标人授权代表联系不上、没有

及时登录系统等情形而无法接受评标委员会询标的，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17.4.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将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7.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7.5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第 17.4 条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投标无效

18.1 根据本招标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内容。

无论何种原因，即使投标人投标时携带了证书材料的原件，但投标文件中未提供与之内容完全一致的扫描件的，评标委员会视同其未提供。

18.2 如发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投标将被认定为**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 比较与评价

19.1 经符合性审查合格并通过异常低价投标审查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其投标文件作进一步的比较与评价。

19.2 评标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根据实际情况，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采用下列一种评标方法，详细评标方法和标准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1）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2）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19.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对满足价格扣除条件且在投标文件中提交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对于同时属于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不重复进行投标报价扣除。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投标报价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标准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19.4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

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 以上时，依法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所出具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以下简称《声明函》）的完整性、准确性进行审查，评审中发现《声明函》内容含义不明确、同类事项与投标文件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等情况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声明函》仍然不符合规定要求的，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产品视为不符合本国产品标准。

注：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19.5 同时符合 19.3 和 19.4 的价格评审优惠时，评标价为投标报价分别扣除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和本国产品支持政策的价格评审优惠后的价格。

20. 废标、重新招标与变更采购方式

20.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将导致项目废标：

- （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规定数量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0.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批准。

21. 保密要求

21.1 评标将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21.2 有关人员应当遵守评标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

22.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原则及标准

2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项目招标文件所约定的评标方法，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下列方法进行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

（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评标结果按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修正和扣除后的投标报价出现两家或两家以上相同者，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报价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的，则所投产品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者优先；若得分与投标报价均相同且所投产品同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不发达地区或少数民族地区产品的，则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候选顺序。

23. 确定中标候选人和中标人

23.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评标标准，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数量推荐中标

候选人。

23.2 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由评标委员会或采购人确定中标人。

23.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时，采购人有权拒绝任何投标人中标，且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24.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根据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对评标结论持有异议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书面方式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委员会成员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论。

25. 中标结果公告

2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由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25.2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anhui.gov.cn）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

25.3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评审专家名单以及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约定进行公告的内容。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6. 中标通知书

26.1 采购代理机构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26.2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以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7. 告知中标结果

27.1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同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形式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将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和排序。

28. 履约保证金

28.1 中标人应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28.2 如果中标人没有按照上述履约保证金的规定执行，将视为放弃中标资格。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29. 签订合同

29.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合同公告。

29.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9.3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9.4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0. 代理费用

30.1 本项目代理费用的收取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

31. 廉洁自律规定

31.1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以不正当手段获取政府采购代理业务，不得与采购人、供应商恶意串通。

31.2 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采购人或者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采购人或者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32. 人员回避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其相关人员有法律法规所列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

33. 质疑的提出与接收

33.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

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3.2 质疑供应商应按照财政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格式（详见招标文件）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要求，在法定质疑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超出法定质疑期提交的质疑将被拒绝。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一次性提出。

33.3 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函接收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注：上述条款中所要求的书面形式包含通过电子交易系统递交方式。

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前注：

1. 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2. 政府采购政策（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具体政策要求）：

（1）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则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2）如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投标人应当执行《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绿色采购有关政策的通知》（皖财购〔2023〕853号）的要求，提供符合需求标准的绿色包装、绿色运输，同时，采购人将对包装材料和运输环节作为履约验收条款进行验收。

3. 如采购人允许采用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应当明确可以分包履行的相关内容。

一、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中标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采购人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池州市第二中学、池州市第三中学、池州市第六中学、池州市第八中学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40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等工作。
4	免费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5	兼容测试要求	投标人承诺：如我单位有幸中标，我单位承诺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提供网上巡查摄像头、存储

		专用服务器及二合一转发终端与池州市教育局现有国家教育考试标准化考场网上巡查平台进行测试，能够实现与学校、市、省平台的多级互联互通。如测试不通，按违约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我单位承担。
6	其他	免费质保期内，在英语计算机听力考试期间，每个考点安排 2-3 名驻场人员提供技术保障。

二、货物需求

1. 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关键指标项	*	每有一条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中评分细则。
	■	评分项，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中评分细则。
政府采购政策	●	评分项，具体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和标准”中评分细则。
无标识项		无标识项，累计 5 条及以上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投标无效。

2. 技术参数及要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为核心产品
1	学生台式机	*1. CPU 信息：供应商给出 CPU 信息，包含 CPU 型号、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按上述要求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的其投标无效)；	666 台	工业	核心产品

		*2. CPU 物理核数：≥4 核； *3. CPU 主频：≥3.3GHz； *4. CPU 末级缓存容量：≥12MB； *5. 内存配置容量：≥16GB； *6. 固态硬盘数量：≥1 个； *7. 固态存储容量：≥256GB； *8. 内存类型：支持 DDR4/LPDDR4/LPDDR4X 及以上内存类型； *9. 内存条配置数量：≥1 个； *10. 固态存储形态：M.2 或 2.5 寸 SATA 或 mSATA 等； *11. 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12. 显示器尺寸：≥23 英寸； *13. 显示屏屏幕比例：16:9/3:2/21:9/16:10； *14. USB 接口数量：≥10 个（其中 USB3.0 接口≥4 个）； *15. 网络接口：≥1 个； *16. 接口要求：后置≥1 个 IN 接口、≥1 个 OUT 接口、≥1 个 MIC 接口。前置≥1 个 MIC 接口、≥1 个耳机接口；VGA≥1 个，HDMI≥1 个，DP≥1 个； *17. 内置千兆百兆自适应有线网卡，可支持远程开关机，支持远程唤醒； *18.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9.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市场监管总局			
--	--	---	--	--	--

		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备注：针对《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年版）〉的通知》（以下简称《需求标准》）中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未涉及的加“*”的指标，投标人所投产品须满足在项目履约及验收过程中按照《需求标准》相关要求执行，如有不符按中标人违约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2	教师台式计算机	*1. CPU 信息：供应商给出 CPU 信息，包含 CPU 型号、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需按上述要求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的其投标无效） *2. CPU 物理核数：≥4 核； *3. CPU 主频：≥3.3GHz； *4. CPU 末级缓存容量：≥12MB； *5. 内存配置容量：≥32GB； *6. 固态硬盘数量：≥1 个； *7. 固态存储容量：≥480GB； *8. 内存类型：支持 DDR4/LPDDR4/LPDDR4X 及以上内存类型； *9. 内存条配置数量：≥1 个； *10. 固态存储形态：M.2 或 2.5 寸 SATA 或 mSATA 等； *11. 显示器分辨率：≥1920×1080；	11 台	工业	/

		*12. 显示器尺寸：≥23 英寸； *13. 屏幕比例：16:9/3:2/21:9/16:10； *14. USB 接口数量：≥10 个（（其中 USB3.0 接口≥4 个）； *15. 网络接口：≥1 个； *16. 接口要求：后置≥1 个 IN 接口、≥1 个 OUT 接口、≥1 个 MIC 接口。前置≥1 个 MIC 接口、≥1 个耳机接口；VGA≥1 个，HDMI≥1 个，DP≥1 个； *17. 内置千兆百兆自适应有线网卡，可支持远程开关机，支持远程唤醒； 18. 配件要求： 18.1 光盘刻录机：内置或外置 DVD±RW 刻录机，支持 CD/DVD 读取与刻录，用于教学资料分发及考试数据备份； 18.2 U 盘：≥64GB USB 3.0 接口 U 盘，用于临时数据迁移、课件拷贝及系统维护工具存储。 *19.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20.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备注：针对《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台式计算机政府采购需求标准（2023 年版）〉的通知》（以下简称《需求标准》）			
--	--	--	--	--	--

		中本项目招标文件采购需求的技术参数及要求中未涉及的加“*”的指标，投标人所投产品须满足在项目履约及验收过程中按照《需求标准》相关要求执行，如有不符按中标人违约处理，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后果由中标人承担。			
3	考 生 电 脑 桌	*1. 规格尺寸：桌子整体尺寸：$\geq 1500\text{mm}$（长）$\times 650\text{mm}$（宽）$\times 750\text{mm}$（高），满足双考生并排使用需求； 2. 桌面基材 *2.1 材质：采用实木厚芯胶合板，厚度$\geq 25\text{mm}$； *2.2 环保要求：甲醛释放限量应符合 GB 18580-2025《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且甲醛释放量$\leq 0.050\text{mg}/\text{m}^3$； 2.3 物理性能：胶合强度$\geq 0.7\text{MPa}$，含水率控制在 8%~12%之间，符合 GB/T 9846-2015《普通胶合板》或 LY/T 3301-2022《实木厚芯胶合板》标准要求。 3. 桌腿与框架 *3.1 材质：采用 Q235 牌号碳素结构钢，表面经防锈、静电喷涂处理； *3.2 壁厚：主受力管壁厚$\geq 1.2\text{mm}$； *3.3 结构：弓形结构，确保整体稳定，不晃动。 4. 背板（主机挡板） *4.1 材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壁厚$\geq 1.2\text{mm}$；	347 张	工业	/

		*4.2 功能：用于遮挡主机及线缆，保持桌面整洁，表面经防锈处理。 *5. 主机支架：配置双机位主机支架（左右各一个），用于放置两台考生用主机。支架应具备承重$\geq 15\text{kg}$能力，底部配防滑脚垫，高度可调节（范围$\geq 50\text{mm}$），以适应不同尺寸主机箱； 6. 屏风围板 *6.1 材质：基材与桌面基材一致（实木厚芯胶合板），厚度$\geq 16\text{mm}$； *6.2 固定支架：配备铝合金支架，表面经氧化处理，防锈耐腐蚀； *6.3 屏风高度：$\geq 500\text{mm}$（从桌面算起），用于隔离相邻考生视线； *6.4 安装要求：屏风应易于拆卸和安装，便于考后场地调整或维护。连接件应牢固，无松动异响； *6.5 结构：桌面三周（左、后、右）设置屏风，屏风与桌面连接处应平滑无毛刺。 7. 工艺与外观要求 *7.1 外观：桌面及屏风表面平整光滑，无划痕、气泡、鼓包、毛刺；金属件表面喷涂均匀，无流挂、起泡、锈蚀； *7.2 封边：桌面及屏风所有外露边沿应进行封边处理，封边条与基材结合紧密，无脱胶、翘边； *7.3 连接件：所有螺丝、螺母、连接件均采用防锈材质，安装牢固，无松动。 ●8. 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市场监管总局			
--	--	---	--	--	--

		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其认证单元为钢木家具,产品类别为钢木台、桌类。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所体现,如不能体现,则视同未提供)。			
4	凳子	1. 规格尺寸 *1.1 椅子整体尺寸: 座面宽度$\geq 340\text{mm}$, 座面深度$\geq 240\text{mm}$, 座面离地高度$\geq 450\text{mm}$。 2. 椅座与椅背 *2.1 材质: 采用环保 PP (聚丙烯) 塑料一次注塑成型, 厚度$\geq 5\text{mm}$, 无拼接、无毛刺; *2.2 性能要求: 具备耐冲击性、耐压性、耐磨性; *2.3 环保要求: 塑料原料中甲醛、苯、重金属等有害物质含量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 3. 椅架 (金属框架) *3.1 材质: 采用 Q235 牌号碳素结构钢, 管材截面规格$\geq 30\text{mm} \times 15\text{mm}$ (椭圆形); *3.2 工艺: 整体一次焊接成型, 焊接处应饱满、平滑, 无虚焊、漏焊、裂纹; *3.3 管壁厚度: $\geq 2.0\text{mm}$; *3.4 结构: 四脚叉字型结构 (即四脚外扩, 呈 X 形或 K 形支撑), 确保稳固性, 承重$\geq 120\text{kg}$, 整体不摇晃、不侧翻; *3.5 表面处理: 金属件表面经酸洗、磷化、静电喷涂或镀锌处理, 防锈耐腐蚀, 喷涂均匀, 无流挂、起泡。 4. 椅座表面 (网布/座垫)	676 个	工业	/

		*4.1 材质：采用聚酯纤维弹力网布，包裹在椅座塑料基材上，提供舒适坐感； *4.2 甲醛含量$\leq 20\text{mg/kg}$； *4.3 pH 值：4.0~7.5； *4.4 染色牢度（耐干摩擦）≥ 4 级； *4.5 耐用性：网布应具备良好的透气性、耐磨性，经久使用不塌陷、不脱丝。 5. 脚垫 *5.1 材质：采用 PP（聚丙烯）耐磨、防滑材料； *5.2 功能：脚垫应包裹椅脚底部，与地面接触面$\geq 2\text{cm}^2$，具备防滑、降噪功能，防止刮伤地面，移动时无刺耳噪音。 6. 工艺与外观要求 *6.1 外观：所有部件表面平整光滑，无毛刺、气泡、裂纹、色差；金属件焊接处应打磨平整，无焊渣残留； *6.2 装配：椅座与椅架连接牢固，无松动，可拆卸设计（便于运输和存储），连接件为防锈材质； *6.3 静音设计：椅脚应配备静音脚垫，移动时无刺耳摩擦声。 ●7. 投标文件中提供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其认证单元为金属家具，产品类别为金属椅凳类。所投产品的制造商须在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所体现，如不能体现，则视同未提供）。			
--	--	--	--	--	--

5	耳机	一、耳机部分 1. 外观与结构 1.1 耳罩设计：包耳式设计，耳罩可拆卸便于清洁更换，自适应头戴（无需手动调节头梁，自动适应不同头型），佩戴舒适，无压迫感； 1.2 线缆长度：≥ 2 米，线缆材质为耐磨、防缠绕 TPE 或 PVC 材质； 1.3 音量调节：不设线控和物理音量调节按钮（防止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误触或调整音量，影响考试公平性及考场纪律）。 2. 接口要求 2.1 接口类型：USB 2.0 接口及以上（兼容 USB 3.0/3.1 接口），即插即用，无需额外安装驱动。 3. 声学性能指标 3.1 阻抗：$\geq 32 \Omega$（$\pm 5 \Omega$）； 3.2 灵敏度：$\geq 90\text{dB/mW}$（1kHz）； 3.3 频率响应：20Hz~20KHz； 3.4 信噪比：$\geq 50\text{dB}$； 3.5 总谐波失真（THD）：$\leq 1\%$（1kHz）； 3.6 隔音性能：在 1kHz 测试频率下，耳罩外部隔音$\geq 15\text{dB}$。 4. 唯一标识与系统集成 4.1 耳机 ID 编码：每副耳机具备唯一 ID 编码（如：14 位数字或字母组合），烧录在耳机内部芯片中，不可更改； 4.2 SDK 读取能力：耳机 ID 编码应可通过 SDK 供其他程序读取。	676 套	工业	/
---	----	---	----------	----	---

		二、麦克风部分 1. 灵敏度 1.1 灵敏度范围：-44dB~-38dB。 2. 拾音指向性 2.1 定向拾音：麦克风应采用单指向性（心形或超心形）设计，正对麦克风方向（0°）与背对麦克风方向（180°）信号强度差≥10dB； 2.2 频率响应：100Hz~8KHz。 3. 抗噪性能 3.1 内置降噪功能，可抑制环境背景噪音（如空调声、翻书声、脚步声），在 60dB 环境噪音下，语音清晰度≥80%。 三、其他要求 1. 兼容性：耳麦应兼容 Windows 10/11 64 位操作系统，支持即插即用功能，无需安装额外驱动。			
6	电 脑 摄 像 头	1. 外观与安装方式 1.1 安装方式：支持电脑屏幕顶部夹持安装，夹持范围应覆盖 5mm~40mm 厚度，夹持部件应配备防滑硅胶垫，防止刮伤屏幕或设备滑落； 1.2 线缆长度：≥1.5 米，线缆材质为耐磨、防缠绕 TPE 或 PVC 材质，USB 接口端应有防拉扯设计。 2. 接口要求 2.1 接口类型：USB 2.0 接口（兼容 USB 3.0/3.1 接口），即插即用，无需安装额外驱动。	676 台	工业	/

		3. 视角调节功能 3.1 俯仰角度调节：摄像头应支持俯仰角度调节，调节范围$\geq 20^{\circ}$（向上$\geq 10^{\circ}$，向下$\geq 10^{\circ}$），以适应不同屏幕高度及考生坐姿，确保画面居中。 4. 视场角（FOV） 4.1 水平视场角：$\geq 63^{\circ}$，确保能覆盖考生面部及部分桌面区域，满足身份验证及环境监测需求。 5. 麦克风要求：无麦克风或可禁用麦克风；摄像头应不内置麦克风，或具备物理开关/软件禁用功能，确保考试过程中不产生音频信号，避免音频干扰或隐私泄露； 6. 视频清晰度 6.1 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1080P），支持全高清视频输出； 6.2 像素：≥ 200万像素（有效像素），确保图像清晰，细节丰富。 7. 视频帧率：$\geq 30\text{fps}$； 8. 对焦方式：自动对焦（AF），无需手动调节，可在不同距离下快速清晰成像。对焦范围应覆盖 15cm~无穷远，适配考生近距离身份验证（如人脸识别）及远距离环境监测； 9. 视频输出格式 9.1 支持格式：至少支持 MJPG（Motion JPEG）和 YUV（YUV 4:2:2 或 YUV 4:2:0）两种视频输出格式。 10. 低照度性能 10.1 最低照度：$\leq 0.5\text{ Lux}$，确保在考场			
--	--	--	--	--	--

		常规照明条件下（如光线不足时）仍能输出清晰可用图像。			
7	网 上 巡 查 摄 像 头 （ 半 球）	*一、总体要求：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图像传感器 1.1 传感器类型：$\geq 1/2.7$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1.2 有效像素：≥ 200 万像素，提供 1920×1080（1080P）全高清分辨率输出。 2. 视频编码 2.1 视频编码标准：支持 H.265（HEVC）及 H.264（AVC）编码，压缩比高，超低码流，适应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2.2 支持 ROI（感兴趣区域）编码，灵活分配码率，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3. 红外补光 3.1 红外灯类型：内置高效红外补光灯，支持智能红外功能； 3.2 红外监控距离：≥ 30 米。 4. 镜头与视角 4.1 镜头焦距：$\geq 2.8\text{mm} \sim 12\text{mm}$ 电动变焦或手动变焦，支持自动聚焦（AF）或手动聚焦（MF）； 4.2 水平视场角：$\geq 90^\circ$（广角端），确保能覆盖较大考场景。 5. 智能分析功能 5.1 基础智能分析：支持绊线入侵、区域	38 台	工业	/

	入侵、场景变更、虚焦侦测、音频异常检测、电压检测等； ■5.2 行为检索：支持通过回放功能按智能分析行为进行快速检索。 6. 图像增强与调节 6.1 宽动态（WDR）：支持宽动态功能，宽动态能力综合评价得分≥ 130； 6.2 3D 降噪：支持 3D 数字降噪； 6.3 强光抑制：支持强光抑制功能； 6.4 背光补偿：支持背光补偿，确保逆光环境下目标清晰可见； 6.5 图像翻转：支持图像镜像、翻转、旋转等操作。 7. 接口与扩展 7.1 报警接口：≥ 2 路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支持外接报警探测器、声光报警器； 7.2 音频接口：≥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7.3 存储接口：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最大支持 256GB 存储卡； 7.4 内置麦克风：支持内置 MIC(麦克风)，用于考场环境音频采集。 8. 供电与防护 8.1 供电方式：支持 DC12V（$\pm 25\%$范围内正常工作）及 POE（IEEE 802.3af/at）供电，支持 12V 电源返送（最大电流 165mA，用于外接设备供电）； 8.2 防护等级：$\geq IP67$（防尘防水），$\geq IK10$（防暴等级），适应考场室内外及恶劣环			
--	--	--	--	--

		境； ■8.3 抗干扰能力：设备应具有抗静电、磁场、浪涌、电脉冲干扰能力。 9. SIP 协议与系统兼容性： *9.1 SIP 协议支持：所有摄像头必须支持 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协议，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要求； *9.2 与 SIP 管理平台对接：所投摄像头必须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视频流的正常接入、分发、存储及上墙显示； *9.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摄像头产生的视频流应能够被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正常转发，支持流媒体分发功能； *9.4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摄像头的视频流应能够通过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进行解码上墙显示； *9.5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摄像头的视频流应能够被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正常存储与回放。			
8	网 上 巡 查 摄 像 头 (枪	*一、总体要求：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技术参数要求 1. 图像传感器	57 台	工业	/

	机)	1.1 传感器类型: $\geq 1/2.7$ 英寸 CMOS 图像传感器; 1.2 有效像素: ≥ 200 万像素, 提供 1920 $\times$ 1080 (1080P) 全高清分辨率输出。 2. 视频编码 2.1 视频编码标准: 支持 H.265 (HEVC) 及 H.264 (AVC) 编码, 压缩比高; 2.2 支持 ROI (感兴趣区域) 编码、H.264/H.265 编码, 灵活分配码率, 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 3. 红外补光 3.1 红外灯类型: 内置高效红外补光灯, 支持智能红外功能; ■3.2 红外监控距离: ≥ 50 米。 4. 镜头与视角 4.1 镜头焦距: $\geq 2.8\text{mm} \sim 12\text{mm}$ 电动变焦或手动变焦, 支持自动聚焦 (AF) 或手动聚焦 (MF); 4.2 水平视场角: $\geq 90^\circ$ (广角端), 确保能覆盖较大考场景。 5. 智能分析功能 5.1 基础智能分析: 支持以下智能分析功能: 区域入侵检测、绊线入侵检测、场景变更检测、虚焦侦测、外部报警输入、音频异常检测、电压检测; 5.2 行为检索: 支持通过回放功能按智能分析行为 (如区域入侵、绊线入侵) 进行快速检索, 提升录像回放效率; 5.3 数字水印: 支持数字水印技术, 确保			
--	----	---	--	--	--

	录像资料不被篡改，保证证据链完整性。 6. 图像增强与调节 ■6.1 支持宽动态功能，宽动态能力综合评价得分≥ 130； 6.2 3D 降噪：支持 3D 数字降噪； 6.3 强光抑制：支持强光抑制功能； 6.4 背光补偿：支持背光补偿； 6.5 图像翻转：支持图像镜像、翻转、旋转等操作。 7. 接口与扩展 7.1 报警接口：≥ 3 路报警输入、≥ 2 路报警输出，支持外接报警探测器、声光报警器； 7.2 音频接口：≥ 1 路音频输入、≥ 1 路音频输出，支持双向语音对讲； 7.3 存储接口：内置 Micro SD 卡插槽，最大支持 128GB 存储卡； 7.4 内置麦克风：支持内置 MIC(麦克风)，用于考场环境音频采集。 8. 供电与防护 8.1 供电方式：支持 DC12V（$\pm 25\%$范围内正常工作）及 POE（IEEE 802.3af/at）供电，确保供电灵活可靠； 8.2 防护等级：$\geq IP67$（防尘防水），$\geq IK10$（防暴等级）； 8.3 抗干扰能力：设备应具有抗静电、磁场、浪涌、电脉冲干扰能力。 9. SIP 协议与系统兼容性： *9.1 SIP 协议支持：所有摄像头必须支持 SIP（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协议，			
--	---	--	--	--

		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要求； *9.2 与 SIP 管理平台对接：所投摄像头必须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视频流的正常接入、分发、存储及上墙显示； *9.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摄像头产生的视频流应能够被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正常转发，支持流媒体分发功能； *9.4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摄像头的视频流应能够通过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进行解码上墙显示； *9.5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摄像头的视频流应能够被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O16K）正常存储与回放。			
9	高灵敏度拾音器	1. 音频输出质量 1.1 拾音器音频输出不应存在与拾音器环境不相符的音量变化、声音断续、杂音、爆音、失真等现象； 1.2 在正常考场环境（背景噪音$\leq 45\text{dBA}$）下，应能够清晰地探测到现场的正常语音对话（距离拾音器 3 米以内，音量$\geq 60\text{dB}$），以及凿、锯、砸等异常动作发出的声音（距离拾音器 5 米以内，音量$\geq 70\text{dB}$），确保音频信号可辨识、可回放。 2. 频率响应特性	38 台	工业	/

		2.1 频率响应范围：拾音器典型频率响应曲线应至少覆盖 100Hz~12000Hz（12kHz）频率范围； 2.1 频率响应平坦度：在 100Hz~12000Hz 频率范围内，典型频率响应相对于 1kHz 典型频率响应的偏离应不大于±5dB（即波动范围≤10dB）。 3. 灵敏度调节 3.1 灵敏度调节范围：对于灵敏度可调的拾音器，单只拾音器自由场灵敏度级调节范围应不小于 30dB。 4. 供电与电源适应性 4.1 供电方式：支持 DC 12V 供电； 4.2 电源电压波动适应性：电源电压在额定值的 75%~125%范围变化时（即 9V~15V DC），拾音器应能正常工作，无性能下降、输出异常或损坏，确保供电不稳情况下仍能可靠运行。 5. 音频输出接口与兼容性 *5.1 音频输出接口：音器应提供模拟音频输出接口（≥1 路，标准 3.5mm 音频接口或凤凰端子接口），支持线路电平（Line Out）输出，输出阻抗≤600Ω，能够直接接入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半球 F-NC302RP、枪机 JF-NC102RP）的音频输入接口（Line In）； *5.2 与摄像头音频输入匹配：拾音器模拟音频输出电平应与现有摄像头音频输入接口（Line In）匹配，确保音频信号无削波、			
--	--	---	--	--	--

		无失真，能够被摄像头正常采集并编码； 5.3 音频编码格式：通过摄像头采集后，音频编码格式应符合 JY/T-KS-JS-2017-1 规范要求，支持 G.711、AAC 等音频编码标准，确保音频流能够被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正常接收、存储及回放； *5.4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拾音器采集的音频信号经摄像头编码后，应能够通过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与视频流同步传输，实现音视频同步存储与回放； *5.5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拾音器采集的音频信号经摄像头编码后，应能够被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正常存储，支持音视频同步回放。			
10	考生身份验证终端	一、硬件参数要求 1. 核心处理器与内存 1.1 处理器：≥4 核，主频≥1.8GHz，确保多任务并行处理（如身份证读取、指纹比对、人脸识别、数据上传）流畅不卡顿； 1.2 内存（RAM）：≥2GB，确保系统运行稳定； 1.3 存储（ROM）：≥16GB，用于安装操作系统、验证软件及缓存考生数据，支持脱机存储≥10000 条验证记录。 2. 显示屏 2.1 屏幕尺寸：≥8 英寸 IPS 硬屏（全视角显示，阳光下可视）；	11 台	工业	/

		2.2 屏幕分辨率：≥800×1280 像素，确保显示清晰，文字、图像细节丰富。 3. 电池与续航 3.1 电池容量：≥6500mAh 锂聚合物电池，支持连续工作≥4 小时，待机时间≥72 小时； 3.2 供电方式：支持 DC 5V/2A 或 DC 12V/1.5A 充电，支持边充电边工作。 4. 接口与扩展 4.1USB 接口：≥1 个 USB 2.0 接口（Type-A），用于连接 U 盘、鼠标等外设； 4.2Mini-USB 接口：≥1 个 Mini-USB 接口，用于数据传输或调试； 4.3RJ45 网口：≥1 个 10/100M 自适应以太网接口，支持有线网络数据传输； 4.4TF 卡扩展槽：≥1 个，最大支持 128GB 扩展存储； 4.5 耳机接口：≥1 个 3.5mm 标准耳机接口，用于音频提示或监听； 4.6HDMI 接口：≥1 个 MicroHDMI 接口，支持外接显示器或投影仪，便于监考老师查看验证结果。 5. 摄像头 5.1 前置摄像头：≥500 万像素，用于考生现场拍照（人脸采集）； 5.2 后置摄像头：≥500 万像素，用于监考老师拍摄考生或现场环境，可切换前后摄像头，适应不同场景。 二、功能模块与验证方式要求 1. 居民身份证阅读模块			
--	--	--	--	--	--

		1.1 读卡方式：支持正面刷卡（将身份证平放于读卡区）和背面刷卡（将身份证竖立插入或贴合读卡区），读卡区应有显著图文标识，方便考生操作； 1.2 读卡功能：可读取二代身份证芯片内存储的姓名、性别、民族、出生日期、住址、身份证号码、头像照片等全部信息，支持身份证有效性验证（如芯片防伪信息校验）； 1.3 读卡速度：≤ 1 秒（典型读取时间）。 2. 指纹采集与验证模块 2.1 传感器类型：半导体电容式指纹传感器，符合 GA/T 1011-2012《居民身份证指纹采集器通用技术要求》标准； 2.2 活体识别：支持活体指纹识别，能有效杜绝指纹膜、指套等作弊替考行为； 2.3 采集适应性：支持不同手指类型（干手指、汗手指、湿手指、浅指纹），以及半径 2mm 以内的破损手指的指纹采集，确保在各种环境下都能成功采集； 2.4 采集角度：支持 360 度全方位采集，考生无需刻意调整手指方向； 2.5 指纹比对：提取考生指纹信息与系统内预存指纹信息进行比对，比对结果（通过/不通过）通过语音提示。 3. 人脸识别与拍照模块 3.1 拍照功能：支持通过前置或后置摄像头采集考生现场人像照片，照片质量符合考务要求（如分辨率$\geq 640 \times 480$，背景单一，面部无遮挡）；			
--	--	---	--	--	--

		3.2 人脸比对：支持将现场采集的人像照片与考生报名照片或身份证芯片内照片进行实时比对，比对结果以分数或等级形式显示，并语音提示； 3.3 质量判断：对采集的指纹、人脸图像进行自动质量判断，对不合格的图像（如指纹清晰度不足、指纹面积过小、人脸模糊、非正脸、眼睛闭着、高光、遮挡等）自动提示并自动重采。 4. 语音与操作提示 4.1 语音操作提示：整个验证流程具有语音操作提示，引导考生完成刷卡、按指纹、拍照等步骤，并播报验证结果（通过/未通过）； 4.2 TTS（文本转语音）技术：支持 TTS 技术，可对考生姓名、考号等信息进行精准语音播报，实现考生的精准确认； 4.3 文字指导：在验证过程中，屏幕应同步显示文字操作指导，供考生及监考老师参考。 5. 数据存储与管理 ■5.1 数据查询：设备具有数据查询功能，通过授权账号，可进入系统查询界面，查询考生的验证情况（包括通过、未通过、缺考、状态等）； 5.2 数据断电保护：整个考生验证数据在设备断电情况下不会丢失，确保数据安全可靠； 6. 脱机工作能力 6.1 脱机验证：支持脱机工作方式，即不			
--	--	---	--	--	--

		连接 PC、不连接电源（使用电池供电），不依赖外部网络，可独立完成考生身份验证，并将验证数据暂存于设备本地，待网络恢复后自动上传。 7. 流程控制与时间同步 7.1 验证流程可配置：支持系统平台统一设置验证设备的验证流程（如验证顺序：先刷身份证→再按指纹→最后拍照；或先输入考号→再人脸比对等），验证设备可按照预设的流程自动工作，无需额外操作； 7.2 时间同步：支持与网络时间服务器（NTP）或上级服务器时间同步，确保验证记录时间准确无误。 三、系统集成 ■1. 综合考务平台对接，将验证数据、监考员考场签到、考场记录实时上传至考务平台。其中验证数据包括：（入场进度、验证情况、验证人数、通过人数、未通过人数、指纹通过率、人脸比对通过率人工审核人数等信息）； *2. 与 SIP 管理平台对接：所投设备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实现验证数据的实时上传与同步； *3. 与存储服务器对接：所投设备验证过程中采集的照片、视频等数据应能够存储至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便于后续查询与审计。			
11	信 号	一、屏蔽功能与频段要求	11	工业	/

	屏 蔽 仪	1. 屏蔽信号类型 *1.1 有效屏蔽以下无线通信信号：（1）公众移动通信：GSM、CDMA、DCS、TD-SCDMA、WCDMA、4G（TD-LTE/FDD-LTE，含 E 频段及 D 频段）、5G（NR）；（2）无线局域网：2.4GHz Wi-Fi（IEEE 802.11b/g/n/ac/ax）；（3）其他无线信号：对讲机、蓝牙、无线鼠标/键盘、Zigbee 等利用 2.4GHz/5GHz 频段传输的无线信号； *1.2 屏蔽效果：被屏蔽信号在考场区域内应完全阻断，无法建立连接（包括语音通话、短信收发、数据上网）；手机离开屏蔽区域（如考场外）后，应立即恢复正常使用。 2. 屏蔽频段覆盖 *2.1 设备应同时覆盖以下频段：758-803 MHz（5G NR n28/n71 低频段）、870-960 MHz（GSM/CDMA/部分 5G 低频段）、1805-1920 MHz（DCS/TD-SCDMA/部分 4G FDD-LTE）、2010-2175 MHz（TD-SCDMA/部分 4G TDD-LTE/5G NR 中频段）、2300-2390 MHz（4G TDD-LTE 频段 40/部分 5G NR）、2400-2485 MHz（2.4GHz Wi-Fi/蓝牙/Zigbee）、2515-2675 MHz（5G NR n41 频段/部分 4G TDD-LTE）、3400-3600 MHz（5G NR n78 频段/部分国内 5G 部署频段）、4800-4960 MHz（5G NR n79 频段/部分国内 5G 部署频段）； *2.2 频段选择性：设备应支持对各频段进行独立开关控制，以适应不同考场对特定频段屏蔽的需求，并避免对其他合法电子设备产	台		
--	----------	---	---	--	--

		生不必要的干扰。 3. 屏蔽距离 *3.1 有效屏蔽距离：各频段有效屏蔽距离应≥ 1米，且≤ 30米（视使用场所信号强弱情况而定）。 二、显示与监控功能要求 *1. 双 LED 液晶显示：设备应配备双 LED 液晶显示屏，用于实时显示设备工作状态，包括但不限于：信号侦测状态（各频段是否存在干扰或异常）、设备电压（V）、工作电流（A）、设备温度（$^{\circ}\text{C}$）、各频段工作状态（正常/异常/关闭）； *2. 工作指示灯：设备前面板应配备不少于 12 个工作指示灯，每个指示灯对应一个频段或一组频段（如 CDMA、GSM、DCS、TD-SCDMA、WCDMA、4G/E、4G/D、2.4G Wi-Fi、5G 等），指示灯颜色应明确区分工作状态（如绿色常亮：正常工作；红色闪烁：故障告警；熄灭：关闭）； *3. 自动检测与告警：设备应具备自动检测功能，当任一频段工作异常（如功放故障、天线未连接、过热等）时，应通过显示屏及指示灯发出告警，并记录故障日志。 三、性能与环境适应性要求 1. 开机时间：设备开机后完成全部频段屏蔽的时间≤ 30秒（从接通电源到所有频段输出稳定功率）； 2. 环境适应性 2.1 工作温度范围：$-25^{\circ}\text{C} \sim +60^{\circ}\text{C}$（适应			
--	--	--	--	--	--

		考场冬季及夏季极端环境）； 2.1 工作湿度范围：25%~95% RH（无冷凝），适应高湿度考场环境。			
12	静电地板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规格尺寸 *1.1 地板尺寸：600mm×600mm×35mm（±2mm）。 2. 钢板材质与厚度 *2.1 钢板材质：采用 Q235 牌号碳素结构钢，符合 GB/T 700-2006《碳素结构钢》标准，其化学成分应符合：碳（C）≤0.22%、硅（Si）≤0.35%、锰（Mn）≤1.4%、磷（P）≤0.045%、硫（S）≤0.050%； *2.2 钢板厚度：上板（面层钢板）：≥0.6mm；下板（底层钢板）：≥0.5mm； *2.3 钢板处理：冷轧钢板经拉伸成型、点焊、喷塑处理，表面防锈耐腐蚀。 3. 结构与填充材料 *3.1 内腔填充：填充发泡水泥材料，确保地板轻质、高强、防火、隔音； *3.2 面层贴面：表面粘贴耐高温非燃级装饰板（HPL，高耐磨三聚氰胺防火板），厚度≥1.2mm，具备高耐磨、防滑、防火、防静电性能； *3.3 导电嵌条：地板四周镶嵌导电嵌条（铜箔或铝箔），确保地板与支架系统良好接地，传导静电； *3.4 支架系统：配备支架、横梁（枋梁）及整体接地系统。支架高度可调节（调节范围	1200平方米	工业	/

	≥50mm），并具备自锁功能，防止松动。支架及横梁表面应经整体镀锌或喷塑处理，防锈耐腐蚀。 4. 承载能力 4.1 集中荷载：≥1960N（即 LB≥440，符合 GB/T 36340-2018《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标准要求； 4.2 均布荷载：≥9720N/m²（即 ≥9720N/m，符合 GB/T 36340-2018《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标准要求； 4.3 每平方米承重：≥600kg（即 ≥6000N/m²）。 5. 外观与工艺要求 5.1 表面处理：钢板表面经静电喷塑处理，涂层均匀，无流挂、起泡、锈蚀。喷塑颜色应为浅色系（如米白、浅灰），便于日常清洁； 5.2 装饰板：贴面应平整、无气泡、无脱层、无划痕，花色均匀； 5.3 导电嵌条：嵌条应安装牢固，与地板表面平齐，无翘起或脱落。 二、安装与配件要求 1. 支架高度调节：支架高度可调范围≥50mm（如 150mm～200mm），调节步长≤10mm，自锁可靠； 2. 横梁（柄梁）：横梁规格应与地板尺寸匹配，壁厚≥1.0mm，与支架连接牢固； 3. 接地系统：提供完整接地铜带或铜编织带，用于将地板系统与建筑接地网连接，接地			
--	--	--	--	--

		电阻$\leq 1\Omega$； 4. 安装配件：随货提供安装所需的螺丝、螺母、垫片、接地线等配件。			
13	窗帘	1. 材质与结构 1.1 面料成分：采用聚酯纤维（涤纶）+阻燃纤维混纺面料，厚度$\geq 0.5\text{mm}$，克重$\geq 280\text{g/m}^2$； 1.2 遮光层结构：面料中间层应包含黑色遮光涂层或遮光丝（如黑丝层），确保遮光率$\geq 99\%$； 1.3 吸音层结构：面料背面可附加吸音衬垫（如聚酯吸音棉，厚度$\geq 2\text{mm}$）； 1.4 防紫外线：面料应具备防紫外线性能（UPF≥ 50，UVA 透过率$\leq 5\%$），保护室内设备及人员免受紫外线伤害。 2. 安装与配件要求 2.1 安装方式：提供配套的窗帘轨道（铝合金或不锈钢材质，壁厚$\geq 1.2\text{mm}$）或窗帘杆，轨道应顺畅滑动，无卡顿； 2.2 配件：随货提供挂钩、挂环、绑带、安装螺丝、膨胀管等配件； 2.3 安装要求：安装后窗帘应平整、垂直，无褶皱、歪斜，开合顺畅。	285米	工业	/
14	考场空调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适用面积与类型 *1.1 适用面积：55~85 平方米； *1.2 空调类型：柜式空调（立柜式），变频。 2. 制冷性能	22台	工业	/

		*2.1 额定制冷量：$\geq 12000\text{W}$（即≥ 5匹）； *2.2 额定制冷功率：$\leq 3850\text{W}$； *2.3 能效比（EER，制冷）：≥ 3.2。 3. 制热性能 3.1 额定制热量：$\geq 12500\text{W}$（不含电辅加热），$\geq 16000\text{W}$（含电辅加热）； 3.2 额定制热功率：$\leq 3800\text{W}$（不含电辅加热），$\leq 7300\text{W}$（含电辅加热）； 3.3 电辅加热功率：$\geq 4500\text{W}$。 4. 制冷剂 *4.1 制冷剂类型：R32； 4.2 制冷剂充注量：应符合产品设计标准，确保制冷/制热性能达标。 5. 噪音要求 5.1 内机噪音：$\leq 50\text{dB(A)}$（在额定制冷/制热工况下，高风档），$\leq 44\text{dB(A)}$（低风档）； 5.2 外机噪音：$\leq 60\text{dB(A)}$（在额定制冷/制热工况下）。 6. 风量与循环 6.1 循环风量：$\geq 1750\text{m}^3/\text{h}$（在额定制冷/制热工况下，高风档）。 7. 变频性能 7.1 变频类型：全直流变频，压缩机、室外风机、室内风机均采用直流变频电机，具备宽频调节能力，能根据室内温度变化自动调节运行频率，实现精准控温（温度波动$\leq \pm 1^\circ\text{C}$）及节能运行。 8. 电源与电气要求			
--	--	---	--	--	--

		8.1 电源类型：三相 380V$\pm$10%，50Hz$\pm$1Hz； 8.2 最大输入功率：$\leq$12000W（含电辅加热），确保供电线路安全。 *9.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0. 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5	壁 挂 式 噪 音 仪	1. 测量范围 1.1 声压级测量范围：30dB$\sim$130dB。 2. 测量精度 2.1 精度：$\pm$1.5dB（在 1kHz、94dB 标准声源校准条件下）。 3. 频率响应 3.1 频率响应范围：31.5Hz$\sim$8.5kHz。 4. 数字显示 4.1 主显示位数：$\geq$3 位数字，分辨率$\geq$0.1dB（当声压级$<$100dB 时），$\geq$1dB（当声压级$\geq$100dB 时）； 4.2 温湿度显示：$\geq$2 位数字。 5. 报警功能 5.1 报警方式：支持声音报警（如蜂鸣器）及数字显示报警（如屏幕闪烁或变色）； 5.2 报警阈值设置：支持用户自定义设置高/低报警阈值（可在 30dB$\sim$130dB 范围内任	11 台	工业	/

		意设置），设置步长$\leq 1\text{dB}$； 5.3 报警记录：设备应具备报警记录存储功能，可记录最近≥ 100条报警事件（包含报警时间、测量值、阈值等信息），便于事后追溯。 6. 工作环境 6.1 工作温度范围：$0^{\circ}\text{C}\sim +40^{\circ}\text{C}$； 6.2 工作湿度范围：$10\%\sim 80\%\text{RH}$（无冷凝）。			
16	接入交换机	1. 端口配置 1.1 千兆电接口：≥ 24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支持 MDI/MDIX 自适应； 1.2 千兆光接口：≥ 4个 1000Base-X SFP 光口； 1.3 管理端口：≥ 1个 Console 口（RJ45 或 USB），用于本地管理配置。 2. 交换性能 2.1 交换容量：$\geq 5.98\text{Tbps}$； 2.2 包转发率：$\geq 125\text{Mpps}$。 3. 路由协议 3.1 IPv4 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 等 IPv4 路由协议，实现三层路由功能； 3.2 IPv6 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ng、OSPFv3 等 IPv6 路由协议，满足 IPv6 网络部署需求。 4. 虚拟化堆叠 4.1 堆叠技术：支持虚拟化堆叠（如 VSU、IRF、iStack 等），能够将多台物理交换机虚	43 台	工业	/

	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统一转发表项，简化网络拓扑； 4.2 堆叠链路：支持通过千兆或万兆端口进行堆叠，支持本地堆叠（同一机房）和远程堆叠（跨机房，通过光纤），堆叠链路带宽$\geq 10\text{Gbps}$； 4.3 堆叠数量：≥ 4 台交换机可组成一个堆叠系统。 5. 静音与散热设计 5.1 散热方式：采用静音无风扇设计； 5.2 工作温度：$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 5.3 散热性能：设备应具备良好的散热结构（如铝制散热片、散热孔设计），确保长时间工作不过热。 6. CPU 保护与安全 6.1 CPU 保护策略：支持特有的 CPU 保护机制； 6.2 攻击识别与隔离：能够识别异常攻击行为（如 ARP 欺骗、ICMP 洪泛等），并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端口进行自动隔离或关闭。 7. 云管平台管理 7.1 云管平台支持：支持通过云管平台实现基于网关的网络拓扑自动发现，并以图形化形式呈现； 7.2 管理功能：支持配置下发、配置备份、配置恢复、命令调试、重启、设备升级等功能，支持远程批量管理； 7.3 告警通知：支持告警信息通过微信公众号、邮件、微信、企业钉钉等方式进行发送			
--	---	--	--	--

	提醒。 ▲8. IK 防护等级：符合 GB/T 20138-2023 《电器设备外壳对外界机械碰撞的防护等级（IK 代码）》标准：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备相应检测能力的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扫描件，报告应包含上述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结论）； 9. 链路检测与环路保护 9.1 快速链路检测协议：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如 DLDP、UDLD、EFM OAM 等），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如 STP、RSTP、MSTP、环路保护等）。 10. 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10.1 报文限速：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如 ARP 限速、ICMP 限速、DHCP 限速），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报文的数据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 10.2 攻击行为识别：能够识别异常攻击行为（如 ARP 洪泛、ICMP 洪泛、DHCP 洪泛等），并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或关闭端口。 11. 流量管理 11.1 流量平衡方式：支持基于源 MAC、目的 MAC、源 IP、目的 IP、TCP/UDP 端口号等多种方式的流量负载均衡； 11.2 LACP 动态聚合：支持 LACP（IEEE 802.3ad）动态链路聚合，可将多个物理端口捆绑为一个逻辑链路，提高带宽和冗余；			
--	--	--	--	--

		11.3 跨设备流量镜像：支持跨设备的流量镜像功能（如 ERSPAN、RSPAN），便于网络监控和故障排查。 12. 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2.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信令流正常传输，无兼容性问题； *12.2 与摄像头兼容：所投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确保视频流稳定上传； *12.3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正常存储与回放； *12.4 网络带宽保障：交换机应具备足够的背板带宽和包转发率，确保所有摄像头同时上传视频流时，不出现丢包、卡顿现象。			
17	光模块	*1000BASE-LX（千兆以太网）SFP 光模块，单模，1310nm，10km，LC 接口。	12 对	工业	/
18	网线	1. 基本规格 1.1 产品类型：六类非屏蔽双绞线（Cat6 UTP, Unshielded Twisted Pair）； 1.2 传输频率：≥250MHz； 1.3 标准装箱长度：305m±1.5m（每箱）。 2. 线缆结构 2.1 线对数量：4 对 8 芯双绞线（共 4 个	45 箱	工业	/

		线对，每对 2 芯）； 2.2 十字骨架：每对线之间采用十字骨架（十字隔离架）隔离，保持线对间距，降低近端串扰（NEXT）及回波损耗（RL）； 2.3 线芯颜色：每芯均有标准颜色区分（符合 TIA/EIA-568-C.2 标准色序：蓝/蓝白、橙/橙白、绿/绿白、棕/棕白）； 2.4 撕裂绳：线缆内部设置有撕裂绳，便于施工时快速剥开外皮，不损伤线芯； 2.5 外皮标识：外皮上应连续印有产品标识（如品牌、型号、规格、长度标记、生产批次等），便于识别和管理。 3. 芯线材料与绝缘 3.1 芯线材料：无氧铜，纯度$\geq 99.95\%$； 3.2 芯线直径：$\geq 23\text{AWG}$； 3.3 芯线绝缘材料：高密度聚乙烯（HDPE），确保绝缘性能稳定，耐老化。 4. 电气性能参数 4.1 特性阻抗：在 $1.0\text{MHz} \sim 250.0\text{MHz}$ 频率范围内，特性阻抗应为 $100\Omega \pm 15\Omega$（即 $85\Omega \sim 115\Omega$），确保信号传输匹配，减少反射； 4.2 时延差（Delay Skew）：在 $1.0\text{MHz} \sim 250.0\text{MHz}$ 频率范围内，20°C 条件下，线对间时延差$\leq 45\text{ns}/100\text{m}$，确保多线对信号同步传输。			
19	存储专用服务器	*1. 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2. 操作与管理界面：支持 WEB 浏览器远程	4 台	工业	/

	访问及本地 GUI（图形用户界面）操作； 3. 视频接入与解码能力 3.1 视频接入分辨率：支持 32MP（3200 万像素）、24MP、16MP、12MP、8MP、6MP、5MP、4MP、3MP、1080p、960p、720p、D1、CIF、QCIF 等分辨率 IPC（网络摄像机）接入； 3.2 解码能力（不开智能）：2 路 32MP@30fps、2 路 24MP@30fps、4 路 16MP@30fps、5 路 12MP@30fps、8 路 8MP@30fps、12 路 5MP@30fps、16 路 4MP@30fps；或解码能力（开智能）：1 路 32MP@30fps、1 路 24MP@30fps、2 路 16MP@30fps、2 路 12MP@30fps、3 路 8MP@30fps、6 路 5MP@30fps、7 路 4MP@30fps； 3.2 视频回放：最大支持 16 路视频同步回放（支持按时间、事件、智能分析行为等多种方式检索回放）。 4. 智能分析功能 4.1 前智能（前端摄像机智能分析）：支持人脸检测比对、周界防范、视频结构化、通用行为分析、立体行为分析、人群分布、人数统计、热度图、智能动检等前端智能分析功能； 4.2 后智能（设备端智能分析）：支持 8 路后智能人脸检测比对（或人脸识别）或 8 路后智能视频结构化或 32 路后智能周界防范或 32 路后智能动检（动态检测）； 4.3 人脸库管理：支持最大 80 个人脸库，共 30 万张人脸图片，支持人脸图片的导入、导出、编辑及比对策略配置。			
--	--	--	--	--

		5. 存储与 RAID 能力 5.1 内置硬盘接口：≥16 个 SATA 接口，单盘最大容量支持 16TB，支持硬盘热插拔； 5.2 RAID 模式：支持单盘模式、RAID0、RAID1、RAID5、RAID6、RAID10、JBOD 等多种数据保护模式，确保数据冗余及读写性能； 5.3 存储扩展：支持 iSCSI 扩展存储功能，可通过 iSCSI 方式对接 IP SAN（存储区域网络）设备，实现存储容量扩容。 6. 集群管理与故障恢复 6.1N+M 集群管理：支持 N+M 集群管理功能（N 台主机，M 台备机），当主机发生故障时，备机可自动替换故障主机继续录像，确保录像不中断。故障恢复后，备机可将存储的录像数据回传至故障主机，保证数据完整性。 7. 网络与接口 7.1 以太网口：≥4 个 2500Mbps(2.5Gbps)自适应以太网口（RJ45），支持 4 个不同网段 IP 地址的 IPC 设备接入，支持将多网口设置同一个 IP 地址，实现数据链路冗余； 7.2USB 接口：≥4 个 USB 接口（2 个前置 USB2.0 接口，2 个后置 USB3.0 接口），用于连接鼠标、U 盘、移动硬盘等外设； 7.3 报警接口：≥32 路报警输入，≥16 路报警输出，支持外接报警探测器及声光报警器； 7.4HDMI/VGA 接口：≥1 个 HDMI 接口，≥1 个 VGA 接口，支持本地视频输出显示。 8. 主动注册与平台对接			
--	--	---	--	--	--

		8.1 主动注册服务：支持前端相机以主动注册方式添加到设备上； 8.2 主动注册客户端：设备本身支持主动注册客户端功能，可以以主动注册方式添加到平台。 9. 电子云台：支持电子云台功能，可将全景画面中多个感兴趣区域提取成单独细节画面，当区域内有人、车目标经过时，对应细节画面随目标跟踪展示，实现全景与细节兼顾； ▲10. 音视频编码及封装格式，应符合 GB/T36449-2018《电子考场系统通用要求》标准要求，具体如下：视频编码格式：系统应支持 H.264、MPEG-4 视频编码格式，并可自适应接入上述编码的格式网络视频流；音频编码格式：支持 MPEG-2 Layer2、G.711 和 AAC 音频编码格式；封装格式：支持 Program Stream（系统流，PS）和 Transition Stream（传输流，TS）封装格式的网络视频流。并对接入的网络音视频流进行存储、解码和转发。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具备相应检测能力的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标识的检验或检测报告扫描件，报告应包含上述检测项目及检测结果/结论； 11. 系统兼容性 *11.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存储服务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视频流的正常存储与回放；			
--	--	---	--	--	--

		*11.2 与二合一转发终端兼容：所投存储服务器应能够接收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转发的视频流，并正常存储； *11.3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存储服务器存储的视频流应能够被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正常解码上墙显示； *11.4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存储服务器应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稳定存储。			
20	硬盘	*1. 容量：8TB； 2. 外形尺寸：3.5 英寸； *3. 接口类型：SATA 3.0（6Gbps）； 4. 转速：7200 RPM（±0.5%）。	64 块	工业	/
21	下一代防火墙	一、硬件 1. 设备形态：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支持 19 英寸机柜安装； 2. 吞吐量：≥10Gbps； 3. 并发连接数：≥150 万； 4. 新建连接数：≥6 万/秒； 5. 固定接口：≥8 个千兆电口（10/100/1000Base-T 自适应），≥2 个千兆光口（1000Base-X SFP）； 6. 扩展插槽：≥1 个扩展插槽（可选配 4 端口千兆光/电口或 2 端口万兆光口模块）； 7. USB 接口：≥1 个 USB 2.0 接口，用于	4 台	工业	/

	配置导入/导出或外接存储； 8. Console 口：≥1 个 RJ45 Console 口，用于本地管理； 9 质保与升级：提供 3 年免费软硬件质保及 3 年威胁特征库升级服务。 二、功能参数要求 1. 部署方式：支持路由模式、透明模式、虚拟网线模式、旁路镜像模式等多种部署方式，适应不同网络拓扑需求； 2. 链路连通性检测：支持基于 3 种以上协议对链路连通性进行探测，探测协议至少包括：DNS 解析、ARP 探测、PING、BFD（双向转发检测），并支持自定义探测间隔及失败阈值； 3. 策略生命周期管理：支持对安全策略的创建、修改、删除、启用/禁用操作进行统一管理，记录每次策略变更的时间、变更原因、变更类型及操作人员，支持策略变更日志查询与导出，便于策略审计与运维管理； 4. 用户认证：支持不少于 3 种用户认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点登录、本地账号密码认证、外部账号密码认证； 5. 应用识别与控制：支持对不少于 9160 种网络应用的识别和控制，应用类型包括但不限于：游戏、购物、图书百科、工作招聘、P2P 下载、聊天工具、旅游出行、股票软件等，并支持按应用类型、风险等级、标签等维度进行策略控制； 6. 流量控制（QoS）：支持多维度流量控制策略，可基于源/目的 IP 地址、用户/用户			
--	---	--	--	--

	组、应用类型、时间计划等条件设置带宽限制或保障，确保关键业务（如视频监控、考务系统）带宽需求； ■7. 僵尸主机检测：支持僵尸主机检测功能，内置僵尸网络特征库，特征库数量≥ 128万种，可识别主机的异常外联行为； 8. 用户账号全生命周期保护 8.1 支持以下账号安全检测功能：用户账号多余入口检测、用户账号弱口令检测、用户账号暴力破解检测、失陷账号检测、支持对检测到的异常行为进行告警、临时锁定或永久禁用。 9. 日志与审计：支持多条件的安全日志组合查询，查询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日志类型（攻击、审计、系统、用户等）、日志级别（紧急、告警、严重、错误、警告、通知、信息、调试）、生成时间（精确到秒），并支持日志导出为 CSV 或 Excel 格式； ■10. 支持勒索专项防护功能。 三、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防火墙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 SIP 信令的正常传输； *2. 与摄像头兼容：所投防火墙应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通信，不阻挡视频流上传； *3.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防火墙应能			
--	--	--	--	--

		够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流存储； *4.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防火墙应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流转发； *5.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防火墙应能够与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流上墙显示。			
22	上网行为管理	一、硬件 1. 设备形态：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支持 19 英寸机柜安装； 2. 内存：≥4GB DDR4； 3. 日志存储硬盘：≥128GB SSD； 4. 固定接口：≥8 个千兆电口（10/100/1000Base-T 自适应），≥2 个千兆光口（1000Base-X SFP）； 5. USB 接口：≥1 个 USB 2.0 接口，用于配置导入/导出； 6. 管理接口：≥1 个 RJ45 Console 口，用于本地管理； 7. 性能指标：网络层吞吐≥3.6Gbps（双向）；带宽性能≥300Mbps；最大并发连接数≥15 万；可管理用户数≥800 人； 8. 升级：三年系统版本升级、URL 库及应用特征库升级许可。 二、功能参数要求 1. 部署方式：支持路由模式、旁路模式、	4 台	工业	/

	透明模式、混合模式，支持即插即用功能； 2. 用户认证 2.1 支持本地认证：在设备本地设置用户名、密码进行 Portal 认证； 2.2 支持第三方认证服务器：AD 域、LDAP、Radius、POP3、Proxy 等； 2.3 支持 Windows 集成身份认证； 2.4 支持移动端认证：短信、微信、钉钉、企业微信扫码认证； ■2.5. 支持客户端 SSL 解密，客户端会自动推送根证书安装。 3. Web 访问质量检测：针对内网用户的 Web 访问质量进行检测，包括 DNS 解析时间、TCP 连接时间、首包响应时间、下载速率等指标，并基于这些指标对整体网络提供清晰的整体网络质量评级（如优秀、良好、一般、较差）； 4. 用户权限管理 4.1 支持针对用户的上网时长和登录次数限额管理（如每日允许上网时长、每月登录次数上限）； 4.2 支持选择用户、时间、工具和应用等对象，实现精细化权限管理，规范用户上网基线（如限制特定用户组在工作时间访问视频、游戏等应用）。 5. 上网行为监控与审计 5.1 全面记录并审计以下上网行为：（1）网页标题记录、发帖记录、网页评论记录；（2）在搜索引擎上的搜索记录（关键字）；（3）网页文件上传记录（文件名、大小、URL）；（4）URL 访问记录（完整 URL、访问时间、用			
--	---	--	--	--

	户、IP）；（5）即时通讯（如微信、QQ、钉钉等）的登录信息、聊天内容、文件传输记录；（6）邮件记录（SMTP、POP3、IMAP）的详细内容及附件；（7）FTP 登录信息、上传记录、下载记录。 6. 共享上网检测与管控 6.1 支持可选“冻结 IP”还是“冻结用户名”作为共享上网判定后的处置动作； 6.2 支持添加信任列表（白名单用户或 IP 不受检测）； 6.3 支持自定义设置识别方式的可信度（如可根据 HTTP User-Agent、TTL 值、时钟偏移等多种特征综合判断）； 6.4 支持例外排除功能：如冻结条件可设定为超过指定数量的 PC 或终端（如 1 台 PC，2 个移动终端）才会被判定为共享，未超过时不触发冻结。 7. 上网态势分析：支持从内网整体网络的宏观角度，通过可视化仪表盘展现以下维度的网络使用态势：网络使用概况（在线用户数、流量趋势、带宽利用率）、上网目的地分布（按国家/地区、运营商）、热门应用流量分布（Top N 应用及流量占比）、网站类型分析（按门户、社交、视频、购物等分类）、终端类型分析（Windows、macOS、Linux、Android、iOS 等）、在线人群趋势（不同时段在线用户数变化）、违规行为统计（如访问违规网站、使用违规应用等）； 8. 数据备份：支持设备配置和审计数据的			
--	---	--	--	--

		备份。备份方式包括手动备份和自动备份，自动备份时间可自定义；支持 FTP、SFTP、FTPS 等备份方式，确保数据传输安全； ■9. 智能流量控制：支持在设置流量策略后，根据整体线路或者某流量通道内的空闲情况，自动启用和停止使用流量控制策略，以提升带宽的高使用率。空闲值可自定义，实现带宽资源动态分配。 三、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设备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 SIP 信令的正常传输； *2. 与摄像头兼容：所投设备应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通信，不阻挡视频流上传； *3.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应能够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流存储； *4.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设备应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流转发。			
23	汇 聚 交 换 机	一、硬件规格参数 1. 设备形态：标准 1U 机架式设备，支持 19 英寸机柜安装； 2. 千兆电口：≥24 个 10/100/1000Base-T 电口，支持 MDI/MDIX 自适应； 3. 万兆光口：≥8 个；	4 台	工业	/

		4. 100G 端口扩展槽：≥1 个扩展插槽，满足未来带宽升级需求； 5. 电源：支持可拔插双模块化电源，支持电源 1+1 冗余，配置冗余电源模块。 二、性能参数要求 1. 交换容量：≥24Tbps； 2. 包转发率：≥750Mpps。 三、功能参数要求 1. 绿色节能设计 1.1 设备应采用绿色环保设计，满负荷情况下功耗≤90W，符合国家节能环保政策要求； 1.2 支持高效节能以太网（EEE，IEEE 802.3az）标准，端口在空闲时自动进入节能模式。 2. USB 接口功能 2.1 支持通过连接 USB 存储器存放日志、主机版本、告警和其他诊断信息； 2.2 支持通过 USB 接口进行交换机软件的在线升级以及日志信息的保存； 3. 安全启动功能：支持安全启动功能，通过在两个 FLASH 芯片存储系统引导程序软件，实现硬件级冗余备份，避免因单个 FLASH 芯片故障导致交换机无法启动。 4. 路由协议 4.1 IPv4 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OSPF 等 IPv4 路由协议，实现三层路由功能； 4.2 IPv6 路由：支持静态路由、RIPng、OSPFv3、BGP4+等 IPv6 路由协议，满足 IPv6 网络部署需求。			
--	--	---	--	--	--

		5. 虚拟化堆叠 5.1 支持虚拟化堆叠(如 VSU、IRF、iStack 等)，能够将多台物理交换机虚拟化为一台逻辑设备，统一管理、统一转发表项，简化网络拓扑； 5.2 堆叠链路：支持通过万兆或 100G 端口进行堆叠，支持本地堆叠（同一机房）和远程堆叠（跨机房，通过光纤），堆叠链路带宽 $\geq 40\text{Gbps}$； 5.3 堆叠数量： ≥ 4 台交换机可组成一个堆叠系统。 6.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7. 组播协议：支持 IGMP v1/v2/v3（Internet 组管理协议），支持 PIM-SM（协议无关组播-稀疏模式）等组播路由协议； 8. 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8.1 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如 ARP 限速、ICMP 限速、DHCP 限速)，能够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据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 8.2 能够识别异常攻击行为(如 ARP 洪泛、ICMP 洪泛、DHCP 洪泛等)，并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或关闭端口。 9. VXLAN 与 EVPN 9.1 支持 VXLAN 二层网桥(VXLAN Bridge)和 VXLAN 三层网关 (VXLAN Gateway)，实现跨三层网络的二层互通； 9.2 支持 EVPN (Ethernet VPN，以太网虚			
--	--	---	--	--	--

	拟专用网络），实现基于 VXLAN 的自动化网络部署。 10. 认证与安全 10.1 支持基于端口和 MAC 地址的 802.1x 认证，支持 Portal 和 Portal 2.0 认证； 10.2 支持 RADIUS（远程认证拨号用户服务）和 TACACS+（终端访问控制器访问控制系统）认证协议。 ■11. 流量采样：支持基于流的采样功能，对所选数据流包头中的源 IP 地址、目的 IP 地址、协议号、源端口号、包长等信息进行采样，并发送至网管主机； 12. 零配置协议与 ERPS 12.1 支持标准的零配置协议（如 ZTP，Zero Touch Provisioning），实现设备自动发现和配置下发； 12.2 支持 G.8032 以太网环保护协议 ERPS（Ethernet Ring Protection Switching），实现以太网环网的快速故障切换（切换时间≤50ms）。 四、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信令流正常传输，无兼容性问题； *2. 与摄像头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确保视频流稳定			
--	--	--	--	--

		汇聚上传； *3.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正常存储与回放； *4.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正常转发； *5.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网络互通，确保视频流正常上墙显示； *6. 与接入交换机兼容：所投汇聚交换机应能够与本次采购的接入交换机及现有网络设备实现标准协议互通。			
24	杀 毒 软件	一、产品交付与授权要求 1. 交付方式：纯软件交付，无需额外硬件； 2. 控制平台：包含 4 套控制平台（管理控制台），用于集中管理所有终端； 3. 终端授权：提供 681 个 PC 端授权（含 Windows、macOS 等主流操作系统）； 4. 质保与升级：提供三年产品质保及软件升级服务（含病毒库、特征库、引擎版本升级）。 二、功能参数要求 1. 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 1.1 提供勒索病毒整体防护体系入口，直观展示最近七天勒索病毒防护效果，包括但不限于：已处置的勒索病毒数量、已阻止的勒索	676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病毒行为次数、已阻止的未知进程操作次数、已阻止的暴力破解攻击次数； 1.2 支持基于勒索病毒攻击过程，建立多维度立体防护机制，提供事前入侵防御、事中反加密、事后检测响应的完整防护体系，展示勒索病毒处置情况，对勒索病毒及变种实现专门有效防御。 2. 终端扫描与管控：支持按照扫描网段、扫描方式（如 Ping 扫描、ARP 扫描、NetBIOS 扫描）、扫描协议（如 TCP、UDP、ICMP）、扫描端口（如常见端口列表或自定义端口）对终端进行扫描，及时发现尚未纳入管控的终端，并支持自动或手动将其纳入管控范围； 3. 暴露面梳理 3.1 支持暴露面梳理功能，可以快速识别环境中暴露在外网的端口及应用； 3.2 当检测到有来自于外网的 IP 地址访问时，判定该资产为外网暴露面资产，帮助用户高效梳理资产脆弱面，并生成暴露面报告。 4. 错峰升级：支持客户端的错峰升级，可根据实际情况控制客户端同时升级的最大数量（如同时升级的终端数量上限），避免大量终端程序同时更新造成网络拥堵或 I/O 风暴； 5. 信誉检测与全网查杀 5.1 具备基于本地缓存信誉检测与全网信誉检测，构建企业全网信誉库的检测引擎，做到企业内网一台威胁，全网感知并进行针对性查杀； 5.2 支持处置病毒时选择是否在其他终			
--	--	--	--	--

	端上同步处置，有效提升查杀效率，减少终端资源开销。 6. 实时监控与防护 6.1 可实时监控文件的状态，在文件读、写、执行或者进入主机时主动进行扫描； 6.2 支持根据用户性能偏好设置高、中、低 3 种防护级别（如高防护级别下进行深度扫描，低防护级别下进行快速扫描）。 7. Agent 自我保护 7.1 支持 agent 安装目录的文件保护，可以保护 agent 目录和文件； 7.2 实时监控驱动文件，可以保护 agent 的服务/进程/文件不被恶意删除，以免影响正常功能，导致用户的终端受到病毒入侵。 ■8. 与防火墙联动响应 8.1 防火墙检测到某主机有僵木蠕毒的 C2 通信时，支持手动或自动化将恶意域名信息下发到本产品做 C2 通信的封锁遏制； 8.2 支持管理员下发一键隔离指令，对终端恶意文件进行隔离，且防火墙的此事件不再重复告警。 三、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杀毒软件应能够安装在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所在服务器上，不影响 SIP 服务正常运行； *2.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杀毒软件应能够安装在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所在服务器上，不影响视频			
--	---	--	--	--

		存储服务正常运行； *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杀毒软件应能够安装在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所在服务器上，不影响视频转发服务正常运行； *4.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杀毒软件应能够安装在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所在服务器上，不影响视频解码上墙服务正常运行； *5. 与巡考客户端兼容：所投杀毒软件应能够安装在巡考管理终端上，与巡考客户端软件兼容运行，不冲突、不卡顿。 6. 操作系统兼容性：支持 Windows 7/8/10/11 、 Windows Server 2008/2012/2016/2019/2022、macOS 10.12 及以上版本、Linux（如 CentOS、Ubuntu）等主流操作系统。			
25	网络机柜 1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基本规格 1.1 机柜容量：22U（标准机架单位）； 1.2 外形尺寸：宽度$\geq 600\text{mm}$，深度$\geq 600\text{mm}$，高度$\geq 1200\text{mm}$（含脚轮及支撑脚）。 2. 材质与工艺 2.1 钢板材质：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 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标准； 2.2 钢板厚度：框架（立柱、横梁）：$\geq 1.5\text{mm}$（确保承载能力）、门板（前门、后门）：$\geq 1.0\text{mm}$、侧板（左右侧门）：$\geq 1.0\text{mm}$、顶板、	11 台	工业	/

		底板：≥1.0mm； 2.3 表面处理工艺：机柜表面采用先喷砂、后喷塑（静电粉末喷涂）的表面处理工艺，保证机柜表面涂层的牢固可靠，耐酸碱、耐腐蚀、防静电。涂层厚度≥60 μm，符合 GB/T 13452.2-2008《色漆和清漆 漆膜厚度的测定》标准。 3. 结构设计 3.1 前门设计：采用前玻后网设计，前门为钢化玻璃门（厚度≥4mm，透光率≥90%），便于观察设备运行状态；后门为全钢网门（网孔直径≥Φ6mm，开孔率≥70%），确保散热通风； 3.2 门锁：具备旋把式门锁（前门、后门独立锁闭），锁具灵活可靠，配备钥匙； 3.3 侧门：可拆卸的左右侧门，采用快拆式结构，免工具拆卸，方便安装调试； 3.4 底座：可同时安装脚轮（万向轮，承重≥100kg/个）和支撑脚（可调节高度，调节范围≥30mm），方便移动及固定，结构坚固； 3.5 立柱：前后立柱采用 C 型材或方孔条，间距可调。 4. 散热与风机单元 4.1 风机单元：顶部配置风机单元（≥2 个风扇），风扇尺寸≥120mm×120mm×25mm，风量≥80CFM/个，确保机柜内部散热； 4.2 风机外壳：风机单元的外壳采用一次成型技术，有效减少风机的震动，提高风机单元的使用寿命；			
--	--	--	--	--	--

		4.3 电源线：风机单元采用独立电源线（带开关及保险丝）。 5. 配置配件 5.1 固定托盘：自带3块增强型固定托盘，底部附有加强筋，托盘承重$\geq 50\text{kg/块}$，托盘深度$\geq 500\text{mm}$； 5.2 其他配件：随货提供机柜接地线、扎线槽、螺丝包（含笼螺母、螺丝、垫片等）等。			
26	不间断电源1	1. 基本规格 1.1 UPS 类型：双变换在线式（Online Double Conversion）； 1.2 显示方式：≥ 2.7 英寸非触摸屏LCD/LED显示，可显示输入电压、输出电压、负载率、电池容量、运行模式（在线/电池/旁路）、故障告警等信息； 1.3 外形尺寸（UPS 主机）：$\leq 440\text{mm (W)} \times 430\text{mm (D)} \times 86\text{mm (H)}$。 2. 输入参数 2.1 额定输入电压：220VAC（单相），支持220/230/240VAC自适应； 2.2 输入电压范围：110VAC$\sim$300VAC（满载），确保在电网电压波动较大时仍能正常工作； 2.3 输入功率因数：≥ 0.99。 3. 输出参数 3.1 输出功率因数：1（即1KVA=1kW），确保带载能力最大化； 3.2 额定输出电压：220VAC（单相），支持220/230/240VAC可设置。	11台	工业	/

		4. 电池配置 4.1 电池包类型：机架式电池包，与 UPS 主机同高度（86mm），便于一体化安装。 4.2 电池规格：预装 12V 9Ah 铅酸蓄电池（免维护，阀控式），数量 6 节（串联，组成 72V 电池组）； 4.3 电池套线：配备电池连接线（套线），含电池开关及保险丝，确保接线安全可靠； 4.4 电池包尺寸：≤438mm（W）×426mm（D）×86mm（H），与 UPS 主机并列安装于机柜内。 5. 充电与保护功能 5.1 充电电流：≥1A（可设置），确保电池快速充满； 5.2 充电电压：自动调节，支持浮充和均充模式； 5.3 保护功能：支持输入过压/欠压保护、输出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电池欠压保护、温度保护等； 5.4 告警功能：支持电池低电压告警、过载告警、系统故障告警等，并可通过 LCD 屏幕及蜂鸣器提示。			
27	网 关、 中心 二合 一转 发终 端	*一、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硬件与操作系统要求 1. 硬件架构：采用国产嵌入式 CPU（中央处理器），单颗 CPU 核心数≥8 核； 2. 操作系统：具备正版实时操作系统，本	1 台	工业	/

	身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三、SIP 协议与网络协议支持 1. SIP 协议: 支持标准 SIP 2.0 (Session Initiation Protocol, 会话初始协议), 支持域、子域管理, 可最多支持 5 级域、子域; 2. SIP 注册: 支持 SIP 向上级的主动注册与多级注册的管理, 确保上下级平台间信令互通; 3. 网络协议: 支持 IP、UDP、RTP (实时传输协议)、RTCP (实时传输控制协议)、SIP、TCP/IP、DHCP (动态主机配置协议)、PPPoE (点对点协议 over Ethernet) 等网络协议, 适应不同网络环境。 四、媒体转发与分发 1. 转发架构: 支持多转发分布式部署协同工作, 支持媒体流分发, 满足大路数 (≥ 1000 路) 高清视频流 (如 1080P、4MP、8MP 等) 的转发需求, 确保视频流畅、不卡顿; 2. 动态调整: 支持根据网络情况和使用需求, 动态调整视频分辨率 (如从 1080P 自适应调整为 720P 或 D1), 确保在网络带宽受限时仍能保持视频传输的连续性。 ■五、考试计划管理 1. 考试计划查看: 支持查看已下发考试计划, 包括但不限于计划名称、计划来源、计划状态、考点数、逻辑考场数、已绑定物理考场数、场次及考试科目等信息; 2. 指令下发: 支持指令下发, 可选择视频			
--	---	--	--	--

	锁定、录像计划、OSD（屏幕显示）设置等操作； 3. IPC 状态查看：支持查看 IPC（网络摄像机）状态、场次信息、OSD 逻辑考场编号、物理考场位置等信息。 六、3D 拓扑结构图 ■1. 可视化拓扑：支持根据组网模式、上下级机构拓扑关系生成可视化 3D 拓扑结构图，支持以 3D 形式展示系统实时运行状态，包括 SIP 工作状态、转发工作状态、平台间 SIP 注册状态、数据流状态等； 2. 具有 SIP 信令转发，支持管理客户端、存储设备、前端设备、服务器的 SIPURI 映射，能响应 SIP 终端的注册及访问权限进行控制。 七、场所管理 1. 场所分组管理：支持管理场所组信息，查看场所分组，设置场所是否上传数据（如视频流、告警信息等），可按需调整场所排列顺序，便于分级管理。 八、安全与高可用性 1. 加密狗防护：支持加密狗防护（硬件加密锁），确保软件授权安全，防止非法复制和使用； 2. 双机热备：支持双机热备（Active/Standby）模式，当主设备发生故障时，备机可自动接管服务，确保系统不中断运行； 3. 多网卡与链路聚合：支持多网卡（≥ 4 个千兆以太网口），支持链路聚合功能（如			
--	--	--	--	--

		LACP、静态聚合），提高网络带宽和冗余性，确保数据传输可靠。 九、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视频流的正常转发与分发； *2. 与现有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协同工作，实现多级转发、负载均衡及故障切换； *3.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转发的视频流必须能够被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正常解码上墙显示； *4.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转发的视频流必须能够被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正常存储与回放； *5.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稳定转发。			
28	媒体转发终端	*一、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硬件与操作系统要求 1. 硬件架构：采用国产嵌入式 CPU（中央处理器），单颗 CPU 核心数≥ 8 核；	1 台	工业	/

		2. 操作系统：具备正版实时操作系统，本身具有抗病毒和抗攻击能力，确保系统安全稳定运行。 三、网络协议支持 1. 网络协议：支持 IP、UDP、RTP（实时传输协议）、RTCP（实时传输控制协议）、SIP（会话初始协议）、TCP/IP、DHCP（动态主机配置协议）、PPPoE（点对点协议 over Ethernet）等网络协议，适应不同网络环境。 四、流封装与转发 ■ 1. 流封装格式：支持 TS（Transport Stream，传输流）和 PS（Program Stream，系统流）封装。 ■ 五、远程管理与诊断 1. 远程管理：支持远程管理服务器基础配置，实现可视化操作界面； 2. 网络诊断：支持网络检查（包括数据丢包率、TCP 端口连通性等检查）、网络抓包、日志下载、重定向等功能； 3. SIP 协议监听：具备 SIP 协议监听机制，能够自动监测 UDP 端口的可用性、SIP 注册状态以及上下级通信状态等关键状态信息。 六、向导式帮助与数据库测试 1. 向导式帮助：支持对关键业务（如转发配置、SIP 注册、流媒体参数设置等）提供向导式帮助功能，具备提示性帮助功能； 2. 数据库测试：支持对数据库（如 MySQL、PostgreSQL 等）进行测试，验证数据库配置正确性与连通性，确保系统数据存储正常。支			
--	--	---	--	--	--

		持远程连接数据库（如通过 SSH 隧道或 VPN），便于远程维护。 ■七、支持转发干线传输协议，可在巡查系统中转发服务器与转发服务器之间建立一个视频传输通道（下级不需要做端口映射）。 八、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视频流的正常转发与分发； *2. 与现有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协同工作，实现多级转发、负载均衡及故障切换； *3.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转发的视频流必须能够被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正常解码上墙显示； *4.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转发的视频流必须能够被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正常存储与回放； *5.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稳定转发。			
29	不间断电源 2	1. 基本规格 1.1UPS 类型：在线双变换结构设计（Online Double Conversion）；	1 台	工业	/

		1.2 额定容量：6KVA（千伏安）/ 5.4kW（千瓦，输出功率因数=0.9 时），满足标称负载需求； 1.3 显示方式：≥2.8 英寸 LCD 显示屏，可显示输入电压、输出电压、负载率、电池容量、运行模式（在线/电池/旁路）、故障告警等信息； 1.4 输入/输出制式：单进单出（单相输入，单相输出），适应标准市电环境。 2. 输入参数 2.1 额定输入电压：220VAC（单相），支持 220/230/240VAC 自适应； 2.2 输入电压范围：100VAC~288VAC（满载），确保在电网电压波动较大时仍能正常工作； 2.3 输入频率范围：50Hz±10%（或 40Hz~70Hz，自适应），适应发电机等不稳定电源； 2.4 输入电流谐波含量（THDi）：<5%（在额定负载下），符合 GB/T 7260-2018《不间断电源设备（UPS） 第 1 部分：安全要求》标准，减少对电网的谐波污染； 2.5 输入功率因数：≥0.99（在额定负载下），确保高电能利用率。 3. 输出参数 3.1 额定输出电压：220VAC（单相），支持 220/230/240VAC 可设置； 3.2 输出功率因数：0.9（即 6KVA=5.4kW），确保带载能力最大化； 3.3 输出电压稳定度：±0.01%（在电池			
--	--	---	--	--	--

	模式下），确保输出稳定； 3.4 输出电压波形畸变率：阻性负载：$\leq 2\%$（线性负载）、整流性负载：$\leq 5\%$（非线性负载），确保输出波形纯净，适应各类负载； 3.5 过载能力：125%额定负载：持续≥ 10分钟（在线模式下）。 4. 效率与节能 4.1 整机效率：$\geq 95\%$（在额定负载下，在线模式）； 4.2 ECO 效率：$\geq 99\%$（在 ECO 节能模式下，即旁路模式）。 5. 防护等级与体积 5.1 防护等级：$\geq IP20$； 5.2 外形尺寸（UPS 主机）：$\geq 400\text{mm}$（D）$\times 160\text{mm}$（W）$\times 350\text{mm}$（H）。 6. 电池配置 6.1 电池类型：免维护铅酸蓄电池（阀控式，VRLA），符合 GB/T 19638.2-2014《固定型阀控式铅酸蓄电池 第2部分：产品品种和规格》标准； 6.2 电池数量：16 节（串联，组成 192V 电池组）。 7. 保护功能 7.1 保护功能：支持输入过压/欠压保护、输出过载保护、短路保护、电池欠压保护、温度保护等； 7.2 告警功能：支持电池低电压告警、过载告警、系统故障告警等，并可通过 LCD 屏幕及蜂鸣器提示。			
--	---	--	--	--

30	有源音箱	1. 音箱类型: 有源音箱(内置功率放大器, 无需外接功放), 支持即插即用; 2. 声道配置: 2.1 声道(左右声道+低音炮), 确保语音清晰、低频饱满; 3. 额定功率: $\geq 30\text{W}$ (RMS, 总功率), 确保考场内声音覆盖范围≥ 50 平方米; 4. 频率响应: $50\text{Hz} \sim 20\text{kHz}$ ($\pm 3\text{dB}$), 确保语音及音乐播放的频响范围; 5. 信噪比: $\geq 80\text{dB}$ (A 计权), 确保输出信号纯净, 无杂音。	1 套	工业	/
31	操作台	1. 基本尺寸 *1.1 外形尺寸: $\geq 1200\text{mm}$ (宽) $\times 700\text{mm}$ (深) $\times 800\text{mm}$ (高)。 2. 主体框架 *2.1 材质: 采用优质冷轧钢板或 Q235 碳钢, 符合 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标准; *2.2 主承重部件厚度: $\geq 2.0\text{mm}$ (如立柱、横梁、支撑架), 确保整体结构稳固; *2.3 非承重部件厚度: $\geq 1.5\text{mm}$ (如装饰板、内部隔板), 确保结构完整性。 3. 台面 3.*1 材质: 可选用以下两种材质之一: 抗倍特板: 厚度$\geq 15\text{mm}$, 具有防火、耐磨、耐冲击、防潮、易清洁等特性, 符合 GB/T 7911-2024《热固性树脂浸渍纸高压装饰层积板(HPL)》标准。 防火板: 厚度$\geq 25\text{mm}$, 基材为高密度中纤板(MDF)或刨花板, 表面贴防火板, 符合 GB/T	1 张	工业	/

	18102-2020《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标准（或相关防火板标准）。 *3.2 台面边缘：采用圆角处理，防止磕碰，并配置 PVC 或金属封边条，防止边缘磨损； 3.3 承重能力：台面均匀承载$\geq 100\text{kg}$，确保显示器、键盘等设备放置稳固。 4. 门板与侧板 *4.1 材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厚度$\geq 1.5\text{mm}$，符合 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标准； 4.2 门板设计：采用前开门设计，配备铰链及门锁，便于内部设备维护及管理； 4.3 侧板设计：可拆卸侧板，方便多联拼接及内部走线。 5. 表面处理工艺 *5.1 前处理：酸洗磷化处理，去除钢板表面油污、锈迹，形成磷化膜，增强涂层附着力，符合 GB/T 6807-2001《钢铁工件涂装前磷化处理技术条件》标准； *5.2 喷涂：采用静电喷塑（粉末喷涂）工艺，涂层厚度$\geq 60\mu\text{m}$，确保表面涂层牢固可靠，耐酸碱、耐腐蚀、防静电，符合 GB/T 13452.2-2008《色漆和清漆 漆膜厚度的测定》标准。 6. 内部结构 *6.1 内部空间：具备足够的内部空间，用于放置主机、电源插座、理线器等设备，并预留通风孔，确保散热； 6.2 走线设计：配备理线槽或理线架，支			
--	--	--	--	--

		持前后走线，确保线缆整齐，便于维护。			
32	教 育 考 试 网 上 巡 查 系 统 软 件	*一、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功能参数要求 1. 视频监控功能 1.1 视频源搜索：支持从 SIP 服务器获取系统设备列表，自动搜索并显示所有已注册的摄像机、编码器等视频源设备； 1.2 视频播放：支持从分发服务器或直接从设备打开视频流，通过分发时允许选择级联关系（如一级转发、二级转发），确保视频流高效传输； 1.3 画面轮巡：支持以设备为分组进行画面轮巡播放，轮巡间隔时间可自定义（如 5 秒、10 秒、30 秒）； 1.4 多画面播放：最多支持 16 画面同时播放（如 1×1、2×2、3×3、4×4 等布局），支持画面全屏显示； 1.5 本地录像：完成前端采集的视频图像数据和音频数据的存储管理、数据备份。可以对软件平台所切换控制的所有视频进行本地录像存储（支持手动录像、定时录像、报警触发录像）。 2. 录像管理功能 2.1 录像查询：支持按时间段查询录像（精确到秒），明晰录像文件信息（如文件名、起始时间、结束时间、文件大小、录像类型、通道名称等）；	1 套	软 件 和 信 息 技 术 服 务 业	/

		2.2 录像回放：支持按时间段和按文件回放录像，支持多路录像同时回放（最多 4 路同步回放）； 2.3 回放控制：支持快放（如 2×、4×、8×、16×）、慢放（如 1/2×、1/4×、1/8×）、单帧前进、暂停、停止等回放控制操作； 2.4 录像下载：支持多任务下载录像文件（同时下载任务数≥3 个），支持自定义批量文件命名规则（如按通道名称+日期+时间命名）； 2.5 录像快照：支持在回放过程中截取单帧图片（快照），保存为 JPEG 或 BMP 格式。 3. 报警联动功能 3.1 报警触发：支持多种报警触发方式，包括移动侦测、视频遮挡、摄像机离线、硬盘满、I/O 报警输入等； 3.2 报警联动：报警产生后，在客户端弹出报警提示框（显示报警类型、时间、通道名称、报警图片等），并自动播放联动视频，支持联动录像（报警触发录像）； 3.3 报警日志：支持报警日志查询，记录报警类型、时间、通道、处理人、处理结果等信息。 4. 资源管理功能 4.1 设备管理：集中统一配置管理系统资源，如设备（摄像机、编码器、解码器、存储服务器等）、通道、区域（如省级、市级、区县级、考点级）等； 4.2 分组管理：支持设备分组管理（如按			
--	--	---	--	--	--

	考点、考场类型、区域等分组），便于快速检索和批量操作； 4.3 用户管理：支持多级用户权限管理（如管理员、操作员、普通用户），不同用户可分配不同的操作权限（如观看、回放、下载、配置等）。 5. 详细技术要求 5.1 SIP 协议支持：支持从 SIP 服务器获取系统设备列表，支持 SIP 向上级的主动注册与多级注册管理； 5.2 流媒体分发：支持从分发服务器或直接从设备打开视频流，过分发时允许选择级联关系，支持多转发分布式部署协同工作； 5.3 轮巡播放：支持以设备为分组进行画面轮巡播放，最多支持 16 画面播放； 5.4 录像查询：支持按时间段查询录像； 5.5 录像回放：支持按时间段和按文件回放录像；支持快放、慢放、单帧、暂停等回放控制； 5.6 录像下载：支持多任务下载录像文件；支持自定义批量文件命名规则。 三、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进行注册、信令交互及媒体流传输，实现对视频设备的统一管理； *2.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协同工作，实现视频流的			
--	---	--	--	--

		正常分发与播放； *3.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控制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进行解码上墙显示； *4.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对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进行录像查询、回放、下载等操作； *5.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实时预览、录像回放、PTZ 控制等功能。			
33	网络机柜 2	1. 基本规格 *1.1 机柜容量：42U（标准机架单位）； *1.2 外形尺寸：宽度$\geq 600\text{mm}$，深度$\geq 600\text{mm}$，高度$\geq 2000\text{mm}$（含脚轮及支撑脚）。 2. 材质与工艺 *2.1 钢板材质：全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符合 GB/T 11253-2019《碳素结构钢冷轧钢板及钢带》标准； *2.2 钢板厚度：框架（立柱、横梁）：$\geq 1.5\text{mm}$（确保承载能力）、门板（前门、后门）：$\geq 1.0\text{mm}$、侧板（左右侧门）：$\geq 1.0\text{mm}$、顶板、底板：$\geq 1.0\text{mm}$； *2.3 表面处理工艺：机柜表面采用先喷砂、后喷塑（静电粉末喷涂）的表面处理工艺，保证机柜表面涂层的牢固可靠，耐酸碱、耐腐蚀、防静电。涂层厚度$\geq 60\mu\text{m}$，符合 GB/T	1 台	工业	/

	13452.2-2008《色漆和清漆 漆膜厚度的测定》标准。 3. 结构设计 3.1 前门设计：采用前玻后网设计，前门为钢化玻璃门（厚度$\geq 4\text{mm}$，透光率$\geq 90\%$），便于观察设备运行状态；后门为全钢网门（网孔直径$\geq \Phi 6\text{mm}$，开孔率$\geq 70\%$），确保散热通风； 3.2 门锁：具备旋把式门锁（前门、后门独立锁闭），锁具灵活可靠，配备钥匙； 3.3 侧门：可拆卸的左右侧门，采用快拆式结构，免工具拆卸，方便安装调试； 3.4 底座：可同时安装脚轮（万向轮，承重$\geq 150\text{kg}/\text{个}$）和支撑脚（可调节高度，调节范围$\geq 30\text{mm}$），方便移动及固定，结构坚固； 3.5 立柱：前后立柱采用C型材或方孔条，间距可调。 4. 散热与风机单元 4.1 风机单元：顶部配置风机单元（≥ 4个风扇），风扇尺寸$\geq 120\text{mm} \times 120\text{mm} \times 25\text{mm}$，风量$\geq 80\text{CFM}/\text{个}$，确保机柜内部散热； 4.2 风机外壳：风机单元的外壳采用一次成型技术，有效减少风机的震动，提高风机单元的使用寿命； 4.3 电源线：风机单元采用独立电源线（带开关及保险丝）。 5. 配置配件 5.1 固定托盘：自带3块增强型固定托盘，底部附有加强筋，托盘承重$\geq 50\text{kg}/\text{块}$，托盘			
--	---	--	--	--

		深度$\geq 500\text{mm}$; 5.2 其他配件：随货提供机柜接地线、扎线槽、螺丝包（含笼螺母、螺丝、垫片等）等。			
34	LCD 拼 接 屏	一、技术参数要求 1. 基本规格 1.1 屏幕尺寸：55 英寸（对角线，16:9 宽屏比例），超窄边液晶面板； 1.2 单元物理拼缝：$\leq 3.5\text{mm}$（双边拼缝），确保画面拼接后整体视觉效果好，无明显缝隙； 1.3 物理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 1.4 对比度：$\geq 1000:1$（静态对比度），确保画面层次分明； 1.5 响应时间：$\leq 8\text{ms}$（灰阶响应时间），确保动态画面无拖影； 1.6 显示色彩：$\geq 16.7\text{M}$（8bit 色彩），确保色彩还原真实； 1.7 亮度：$\geq 500\text{cd/m}^2$（典型值），确保在明亮环境下画面清晰可见； 1.8 图像显示清晰度：$\geq 1000\text{TVL}$（电视线），确保图像细节清晰； 1.9 光源类型：LED 背光源。 2. 解码器功能：内置 MPEG、JPEG 和 Real Media 解码器，支持点播 U 盘、移动硬盘中的视频、图片、音频或文本资源，无需外接播放设备； 3. 防灼烧功能：屏幕支持防灼烧功能（屏幕保护功能），能够有效改善液晶长时间显示静态画面时造成的残影现象（如通过像素位	2 台	工业	/

	移、自动亮度调节、定时刷新等方式），确保长时间显示静态画面（如考试巡查布局图、监控画面）时无残影； 4. 智能温控功能：拼接屏具备智能温控功能，当屏幕温度在 55℃～60℃之间时，会提醒用户温度过高，请及时通风；当温度超过 60℃，屏幕会立即进入休眠状态；等温度降至 50℃以下会被唤醒或者通过遥控器主动唤醒； 5. 显示比例：支持 4:3、16:9、点对点等比例显示，适应不同视频源及显示需求； 6. 智能系统：内置智能系统，可快速读取显示屏信息，包括屏幕背光源、亮度、对比度、分辨率等基本信息； 7. 远程控制：支持通过客户端和软件控制屏幕，不需要遥控器的接入，实现遥控器的所有功能（如开关机、信号源切换、音量调节、参数设置等）； 8. ID 设置：可通过客户端或菜单设置屏幕 ID，ID 属性包含行、列，实现自动分配 ID，便于拼接屏批量管理和控制； 9. 待机功耗 9.1 设备支持不断电待机功能，当无任何信号输入时，设备在规定时间内（如 5 分钟、10 分钟、30 分钟可设置）自动待机节能，当有信号接入时，设备能快速开机（≤3 秒），正常显示； 9.2 待机功耗：低于 0.5W（在待机模式下），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 二、端口与接口			
--	---	--	--	--

		1. 视频输入接口：≥1 路 HDMI（支持 HDMI 1.4 或以上版本），≥1 路 DVI-D，≥1 路 VGA，≥1 路 BNC（CVBS）； 2. 视频输出接口：≥1 路 HDMI（支持环通输出），≥1 路 BNC（环通输出）； 3. 音频输入接口：≥1 路 3.5mm 音频输入（或 RCA 音频输入）； 4. 控制接口：≥1 路 RS232（RJ45）输入/输出，支持中控系统远程控制； 5. USB 接口：≥1 路 USB 2.0，用于固件升级及媒体文件播放。 三、电气与环境要求 1. 电源：AC 100-240V，50/60Hz，内置电源模块； 2. 功耗：≤200W（典型值，含背光），待机功耗≤0.5W； 3. 工作温度：0℃～40℃，确保在监控中心环境下稳定运行； 4. 工作湿度：10%～90% RH（无冷凝）。 四、环保与节能认证要求 *10. 节能产品认证：投标人所投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11. 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目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	--	---	--	--	--

		五、配件与安装 1. 配件清单：随货提供电源线、HDMI 线（或 DVI 线）、RS232 串口线、遥控器、电池、说明书、保修卡； 2. 安装方式：支持落地支架安装，投标人应负责安装及调试，确保拼接屏拼接平整、牢固。			
35	大屏底座	拼接墙架采用单元支架安装，积木式结构，材质采用 2mm 冷轧钢板，拼接单元采用挂式安装，表面通过酸洗磷化 形成防锈保护膜后喷塑，安装支架具有微调功能，上下前后进行微调。	2 套	工业	/
36	电视墙管理主机软件	*一、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功能参数要求 1. 基本功能：支持电视墙管理平台控制巡查图像（如摄像机、编码器视频流）以及设置巡查图像轮巡显示和编码通道上墙显示； 2. 分屏模式：支持电视墙管理平台分屏模式，包括但不限于 1 分屏、4 分屏、9 分屏、16 分屏，分屏布局可自由切换； 3. 画面轮巡：支持电视墙服务器设置多种自定义的巡查轮巡方案，支持电视墙管理平台多种自定义的巡查轮巡设置，轮巡方案可保存、调用、编辑； 4. 轮巡模式 4.1 支持以下轮巡模式：（1）独立轮巡和组合轮巡：可对单个屏幕或多个屏幕组合进	1 套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行轮巡；（2）同步轮巡和异步轮巡：多个屏幕可同步轮巡或异步轮巡（不同步切换）；（3）定点轮巡和定长轮巡：可设置轮巡停留时间（如 5 秒、10 秒、30 秒可设置）； 4.2 轮巡方案应支持按时间计划自动执行（如考试期间自动启动轮巡）。 5. 大屏融合：支持控制电视墙管理平台进行屏幕随意排列融合大屏，支持将多个物理拼接屏虚拟为一个逻辑大屏，实现跨屏显示、无缝拼接； 6. 报警功能 6.1 具有视频丢失检测报警（如摄像机离线、视频信号丢失），系统自诊断功能（如设备离线、网络中断）和网络中断报警； 6.2 电视墙主机可以接收到平台发出的各种报警信息（如移动侦测、视频遮挡、设备故障等），进行上墙显示（报警画面自动弹出）以及弹窗提示； 6.3 支持报警联动：报警产生后，可自动切换至对应摄像机画面，并联动录像、声音告警等。 7. 自由模式：支持控制电视墙管理平台设置屏幕自由组合模式，可以对单个屏幕自由开窗、放缩、漫游功能，实现画面任意布局、任意叠加、任意缩放。 三、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1.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与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正常通信，实现对电视墙			
--	---	--	--	--

		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分屏、轮巡、开窗、拼接等）； *2.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获取设备列表，实现视频源的选择与上墙操作； *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获取视频流，实现视频流的解码上墙显示； *4.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软件应能够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调取录像文件，实现录像回放上墙显示； *5.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软件必须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实时上墙显示。			
37	电 视 墙 服 务 终 端	*一、符合《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查系统视频标准技术规范（2017 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 二、硬件架构与设计 1. 机箱设计：插卡式模块设计，可根据用户需求灵活配置输入/输出板卡，支持热插拔； 2. 散热设计：冗余风扇散热系统设计，智能调控温度，确保机箱内温度平衡，支持风扇热插拔更换； ■3. 支持双电源冗余备份，任意一个电源	1 台	工业	/

	模块断电或异常后设备都可以正常运行，电源模块支持热插拔进行更换； 4. 操作系统：采用嵌入式设备及操作系统，确保系统稳定、安全、抗病毒。 三、技术参数要求 1. 视频解码能力 1.1 解码格式：采用 H. 264、H. 265、MPEG4 视频压缩标准，支持双码流技术，可变码流，支持复合流和视频流编码，且音频和视频同步； 1.2 解码能力：最大支持 320 路 H. 265/H. 264 的 1080P（1920×1080）解码输出； 1.3 视频输入/输出：支持模拟、数字视频信号的输入和矩阵输出，支持高清视频信号（如 HDMI、DVI、SDI 等）的矩阵切换和输出。 2. 画面分割与拼接 2.1 画面分割：支持 1/4/9/16 画面分割显示，支持自由分割（如自定义分屏布局）； 2.2 拼接显示：支持最大 60 个显示屏的任意拼接（如 2×2、3×3、4×4、5×5、6×10 等），支持液晶屏/DLP 屏/小间距 LED 屏显示； 2.3 开窗与漫游：支持开窗和漫游功能，单屏支持 16 个窗口（窗口可任意缩放、叠加、拖动），支持跨屏漫游。 3. 预设场景：支持 ≥30 个预设场景，用户可以自定义每个场景电视墙布局（如分屏布局、轮巡方案、窗口位置等），场景可一键切			
--	--	--	--	--

		换； 4. 网络协议与接口 4.1 网络协议：支持 TCP/IP 协议，支持 RTP/RTSP/RTCP/TCP/UDP/DHCP 等网络协议； 4.2 网络接口：≥4 个千兆以太网口（RJ45），支持多网口绑定功能，支持容错网络模式、多网络模式、负载均衡网络模式、链路聚合网络模式，确保网络高可用性； 4.3 其他接口：≥3 个 USB 接口（USB 2.0 或 3.0），≥1 个 RS485 接口，≥1 个 RS232 接口（用于中控系统控制）。 5. 远程管理：支持远程重启、远程升级和恢复默认设置等操作； 6. 可视化运维 ■6.1 支持可视化运维，可视化界面直观显示出设备的内存、CPU、电源、风扇、网络使用状态，可显示设备的视频输入输出通道个数、版本信息、板卡数量及状态、温度等信息，异常时会有异常报警提示信号； 6.2 支持实时监测设备运作情况，可在本地界面实时显示机箱温度、风扇转速、子板信息、电源模块信息、网络使用信息，发生 IP/MAC 地址冲突时，可在本地界面上进行提示。 7. 级联扩展：支持多台设备级联，级联后设备规模可以扩大，包括输入通道规模输出通道规模，级联后的多台设备可以作为 1 台设备进行操作使用，统一管理； 8. 智能分析：支持对具有智能分析功能的			
--	--	---	--	--	--

	摄像机输入解码，可显示智能分析信息，包括移动侦测、越界入侵、区域入侵、起身离开等，并上传报警信息至平台； 9. 解码透雾 9.1 支持解码透雾功能设置，提升雾霾天气下的画面清晰度； 9.2 支持通过网络将远端电脑操作界面投射到电视墙（如 VNC 或 KVM 功能）。 四、原有系统兼容性 *1.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完全兼容，能够作为其扩展或替代设备正常工作，实现相同的解码上墙功能； *2.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获取设备列表，实现视频源的选择与上墙操作； *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获取视频流，实现视频流的解码上墙显示； *4.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设备应能够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调取录像文件，实现录像回放上墙显示； *5. 与现有摄像头兼容：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现有网上巡查摄像头（品牌：成都佳发，型号：枪机 JF-NC102RP、半球 JF-NC302RP）			
--	---	--	--	--

		及本次新增摄像头正常对接,实现视频流实时解码上墙显示; *6. 与电视墙管理软件兼容: 所投设备必须能够与本次采购的电视墙管理主机软件正常通信, 接受其控制指令(包括分屏、轮巡、开窗、拼接等)。			
38	电源线	*1. 电缆类型: RVV(聚氯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软电缆), 符合 GB/T 5023.5-2008《额定电压 450/750V 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第 5 部分: 软电缆(软线)》标准; *2. 芯数: 2 芯; 3. 导体标称截面: $\geq 1.0\text{mm}^2$ (每芯); *4. 导体结构: 19 根$\times$0.25mm 镀锡铜丝(软导体, 柔韧性好), 确保导体柔软、耐弯折、耐腐蚀, 符合 GB/T 3956-2008《电缆的导体》标准中第 5 种软导体要求; *5. 长度 200 米/卷, 长度偏差$\leq \pm 0.5\%$。	20 卷	工业	/
39	音频线	*1. 电缆类型: 三芯屏蔽音频线(麦克风线/音频信号线); *2. 芯数: 3 芯(信号正极+信号负极+地线), 符合平衡传输标准; *3. 屏蔽层: 128 编(即屏蔽层编织密度≥ 128 编/每英寸), 采用镀锡铜丝编织屏蔽, 屏蔽覆盖率$\geq 90\%$, 确保良好的抗电磁干扰(EMI)性能; *4. 导体材质: 无氧铜(OFC, 纯度$\geq 99.99\%$)。	347 米	工业	/
40	管理软件	一、功能参数要求 1. 终端展示与管理	676 项	软件和信	/

		1.1 展示方式：主控端终端管理界面支持按照列表或者平铺方式展示所有终端信息； 1.2 平铺展示：当使用平铺方式展示时，可按照教室座位分布选择 4~8 列展示终端信息，单页最大支持展示 64 台终端详细信息，包括终端操作系统类型、IP 地址、位置编号、在线状态等，终端离线时须以红色字体提示； 1.3 列表展示：列表展示终端管理时，支持展示终端名称、IP 地址、位置编号、在线状态、系统信息、客户端版本等信息，可在管理端修改终端名称，通过同步按钮同步到终端桌面的计算机名。 2. 终端管控 2.1 系统切换限制：管理端具备终端管控按钮，限制被控端自主进行本地多个桌面系统切换，避免上课时学生随意切换系统脱离老师管控； 2.2 远程控制：支持远程查看终端桌面、远程控制终端、远程重启/关机、远程锁定/解锁等操作； 3. 帮助手册：主控端平台可查看帮助手册，指导管理员对平台进行操作，手册应包含安装、配置、日常维护、故障排查等内容。 4. 桌面同传 4.1 模板同传：支持通过指定一台终端作为模板，同传该终端的桌面系统到其他终端设备； 4.2 多模板分发：如终端本地有多个操作系统类型，则支持同时分发不同的模板给不同	息 技 术 服 务 业	
--	--	--	-------------------	--

	的终端设备，例如一台终端有三个桌面系统，可同传系统给终端 A，未传完时可同传系统给终端 B，还可同传系统给终端 C； 4.3 同传方式：支持硬盘对拷同传（基于 PXE 或网络同传），支持增量同传（仅传输差异数据），支持断点续传，确保同传效率及可靠性。 ■5. 在线升级 5.1 升级功能：平台支持在线升级功能，可选择升级桌面代理或者引导系统； 5.2 升级包管理：上传升级包到平台后，可显示升级包类型、名称、状态、硬件平台、操作系统、版本、大小、上传时间、更新内容等信息； 5.3 批量升级：可批量对管理域内的所有终端进行升级，支持升级进度查看及回滚。 ■6. 位置编号配置：支持在终端引导系统配置终端的位置编号，并自动同步至管理平台； 7. 引导系统配置 7.1 重启还原：支持在终端引导系统配置是否重启还原（即每次重启后系统恢复至初始状态），确保考试系统纯净； 7.2 开机默认模板：支持设置开机启动默认模板（如考试系统、日常教学系统）； 7.3 模板删除：支持删除本地模板； 7.4 管理员登录：管理员账号登录后，可在引导系统界面配置本地终端的镜像、分区、网络等功能，支持对本地终端分区进行管理，			
--	---	--	--	--

	包括系统分区和数据分区。 8. 网络设置：支持网络设置，可选择 DHCP 自动分配或者手动指定 IP 地址，并可配置服务器 IP 地址，适应不同网络环境； 9. 模板镜像管理：终端支持 4 个不同类型的模板镜像（如 Windows 10、Windows 11、Linux 等），包括系统类型引导，管理员可根据需要切换默认启动模板。 二、兼容性与系统集成要求 *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管理软件应能够与现有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 SIP 平台对摄像头的管理； *2.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管理软件应能够与现有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存储服务； *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管理软件应能够与现有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转发服务； *4.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管理软件应能够与现有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网络互通，不影响视频上墙显示服务； *5. 与现有巡考终端兼容：所投管理软件应能够安装在现有巡考终端上，与巡考客户端软件兼容运行，不冲突、不卡顿； 6. 操作系统兼容性：管理端支持 Windows			
--	--	--	--	--

		Server 2016/2019/2022 或 Windows 10/11； 终端支持 Windows 7/10/11、Windows Server、 Linux 等。			
41	教 学 软 件	一、功能参数要求 （一）广播与教学功能 1. 屏幕广播 1.1 将教师机屏幕和教师讲话实时广播给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可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 1.2 窗口模式下或教师机与学生机分辨率不同情况下，学生机可以以不同的窗口方式接收广播； 1.3 屏幕广播时支持多种画面质量的调节（如高清、标清、流畅），根据网络的不同选择最好的效果进行教学。 2. 区域广播：教师可选定本机屏幕的任意区域画面广播给单一、部分或全体学生，可通过浮动工具栏选择全屏或窗口方式； ■3. 扩展屏广播模式：教师机连接两个显示器，可在广播时选择将任意一个显示器的内容广播到学生机； 4. 语音广播：将教师机和麦克风的语音广播给学生，教学过程中，可以请任何一位已登录的学生发言，其他学生和教师收听该学生发言； 5. 语音对讲：教师可以选择任意一名已登录学生与其进行双向语音交谈，除教师 and 此学生外，其他学生不会受到干扰，可以动态切换对讲对象；	676 项	软 件 和 信 息 技 术 服 务 业	/

		6. 屏幕笔：教师教学使用的辅助工具，突出显示项目、添加注释，添加批注等（如画线、画圈、箭头、文字标注等）； 7. 屏幕录制：教师机可以将本地的操作和讲解过程录制为 mp4 录像文件，可以用自带的播放器直接播放； 8. 学生端屏幕录制、回放：学生端接收教师端广播的时候可以自动录制教师机广播教学的过程，课后可以重复观看学习； 9. 学生演示：教师可选定一台学生机作为示范，由此学生代替教师进行示范教学。 （二）媒体与互动功能 10. 网络影院：实现教师机播放的视频同步广播到学生机，支持几乎所有常见的媒体音视频格式，包括 Media 文件、VCD 文件、DVD 文件、Real 文件、AVI 文件、MP3 等主流文件格式，支持 720p、1080p 的高清视频； 11. 视频直播：通过 USB 摄像头将教师的画面实时广播到学生机，达到更形象的教学效果，具有引导客户选择视频设备的提示画面，以便客户快速完成摄像头设备的设置； ■12. 共享白板：教师可共享白板、桌面或图片与选定的学生共同完成相同的学习任务或绘画作品，提供学生也可以单独完成； 13 讨论 13.1 教师可以组织学生使用文字、图片、手写板等多种方式开展讨论，可进行分组讨论或主题讨论； 13.2 分组讨论：教师将学生分成若干组，			
--	--	--	--	--	--

	同组的组员之间可以相互讨论，教师可以参加任意组的讨论； 13.3 主题讨论：教师建立若干个主题，学生选择自己感兴趣的主题开展讨论。 14. 分组教学：教师分派组长执行指定的功能，组长代替教师进行小组教学，小组不需要再临时创建，可以直接使用既有分组信息，教师可以监控每个分组的教学过程，以了解分组教学的进度。 （三）文件分发与提交功能 15. 文件分发 15.1 允许教师将教师机不同盘符中的目录或文件一起发送至学生机的某目录下； 15.2 目录不存在自动新建此目录；盘符不存在或路径非法不允许分发；文件已存在选择自动覆盖或保留原始文件。 16. 文件提交 16.1 学生把做好的作业直接提交到教师机，方便教师批改作业； 16.2 通过特殊设置，学生提交作业时必须经过教师审批通过后方可提交，教师可以选择接收和拒绝学生提交的文件； 16.3 教师可以限制学生提交文件的数目和大小。 （四）考试与测评功能 ■17. 试卷编辑：教师能够在家中编辑试题，试题类型支持单选、多选、判断、简答，可插入图片，设置试卷名称、教师名称、班级、考试时间和总分，允许用户通过导入 Word 文			
--	--	--	--	--

		件添加试题； 18. 开始考试 18.1 教师将试卷分发给学生即可开始考试，考试过程中教师如有问题补充，可暂停考试，在特殊情况下，可以暂挂考试，下次启动系统后可继续考试； 18.2 考试过程中如有断电、关机等意外情况学生机可断线重连，考试结束后学生可提交或时间到自动提交。 19. 阅卷评分：收取的试卷系统可自动评分，教师添加批注，查看柱状图显示的考试统计结果，并能够将评分结果以网页形式发送给相应的学生； 20. 答题卡考试：教师导入 Word、PPT、Excel、PDF 等文档类型的考试内容共享给学生，直接生成答题卡用于学生作答，包含多种不同的题型：多选题、判断题、填空题和论述题； 21. 随堂小考：教师启动快速的单题考试或随堂调查，限定考试时间，学生答题后立即给出结果，结果显示学生答案柱状图分析和答题时间，可作为抢答依据； 22. 抢答竞赛：教师可以出任意题目请学生作答，学生抢答时只需按下按钮即可。 （五）频道管理与签到功能 23. 多频道教学：支持多达 32 个频道的划分，一个教师可对单个班级或多个班级同时上课；多个教师可同时对多个班级进行不同内容的教学；			
--	--	---	--	--	--

		24. 学生签到 24.1 提供学生名单管理工具，为软件和考试模块提供实名验证； 24.2 提供点名功能，支持保留学生多次登录记录、考勤统计、签到信息的导出与对比。 25. 班级模型：有单独的管理界面，实现对班级模型的统一管理，并能够导入、导出，调用不同网络教室中的班级模型。 （六）监控与管理功能 26. 屏幕监视 26.1 教师机可以监视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机的屏幕，教师机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屏幕（最多 36 个）； 26.2 可以控制教师机监控的同屏幕各窗口间、屏幕与屏幕间的切换速度，可手动或自动循环监视。 27. 网络快照：教师可以在监控学生的时候，对学生画面拍快照，保存学生画面的截图； 28. U 盘限制：对 U 盘访问权限的设定（完全开放、只读、只写、完全限制），有效控制学生使用 U 盘，防止资料的流失和病毒的引入； 29. 网页限制 29.1 设定学生访问网站的黑名单或白名单，对学生可以访问的 Internet 站点进行管理； 29.2 支持多浏览器限制，如 QQ、IE、谷歌、360、遨游等浏览器。 30. 程序限制			
--	--	--	--	--	--

		30.1 通过各种策略的应用，可防止学生在教学过程中打游戏，或使用 QQ、MSN 等聊天工具； 30.2 支持限制 U 盘、网络映射盘、硬盘虚拟盘、虚拟光盘、内存虚拟盘里的程序。 31. 打印限制：可限制学生是否可以打印； 32. 光盘限制：可限制是否允许使用光盘播放； 33. 学生端属性查看：教师可以获取学生端计算机的名称、登录名和其他常用信息，并可以列出学生端的应用程序、进程和进程 ID，教师还可以远程终止学生端的进程； 34. 黑屏肃静：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肃静来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达到专心听课目的，教师可自定义黑屏的内容与图片； 35. 远程命令：可以进行远程开机、关机、重启等操作，支持远程打开网页、远程启动程序和远程关闭所有学生正在执行的应用程序； 36. 自动锁屏：独有的断线保护自动锁屏技术，通过网卡是否激活来锁定屏幕，避免学生拔掉网线违反纪律； 37. 防杀进程：为安全起见，学生端程序运行后，防止学生通过任务管理器结束学生端程序进程来逃脱教师控制； 38. 请求帮助：学生端遇到问题可请求帮助，教师端可远程遥控帮助学生解决问题； 39. 远程消息：教师与学生能够使用远程消息进行交流，并可以允许和阻止学生发送文			
--	--	--	--	--	--

		字消息； 40. 弹幕互动：教师可开启弹幕功能，教师和学生所发送的文字消息将以全屏弹幕的形式滚动呈现； 41. 远程设置：远程设置学生桌面主题、桌面背景、屏幕保护方案、学生的频道号和音量、学生的卸载密码，是否启用进程保护、断线锁屏、热键退出等。 二、兼容性与系统集成要求 *1. 操作系统兼容性：支持 Windows 7/8/10/11 、 Windows Server 2008/2012/2016/2019/2022 、 Linux（如 CentOS、Ubuntu）等主流操作系统； 2. 硬件兼容性：支持主流品牌 PC 及服务器。			
42	操作系统	1. 版本要求 1.1 架构：64 位（x86-64 或 ARM64，根据终端硬件架构选择）； 1.2 语言：简体中文，支持中文界面、中文输入法及中文帮助文档； 1.3 版本类型：支持最新正式版本； 1.4 多版本内核支持：支持在同一镜像安装时选择多版本内核。 2. 安全可靠测评：所投操作系统须通过中国信息安全测评中心的安全可靠测评； 3. 授权方式 3.1 授权类型：正版批量授权，授权数量与本项目考位终端数量一致； 3.2 使用许可：永久使用许可（非订阅	676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制），满足软件正版化检查要求，确保长期合法使用。 4. 激活管理：支持批量激活，提供激活部署服务，确保全部终端一次性激活到位； 5. 功能要求 5.1 组策略集中管理：支持组策略（Group Policy）集中管理，便于管理员统一配置系统安全策略、软件安装策略、网络策略等； 5.2 驱动器加密：支持驱动器加密功能，确保数据安全； 5.3 安全防护：内置安全防护功能，支持病毒防护、防火墙、入侵检测等； 5.4 受限账户权限控制：支持受限账户权限控制，确保普通用户无法执行敏感操作； 5.5 批量镜像部署：支持批量镜像部署及系统还原保护功能，满足考场终端统一管控需求； 5.6 系统还原保护：支持系统还原保护功能，确保每次重启后系统恢复至初始状态，保障考试系统纯净。 6. 兼容性 6.1 硬件兼容性：与本项目学生机硬件（如 CPU、显卡、网卡、主板、硬盘等）完全兼容，支持安全启动（Secure Boot），确保系统启动安全； 6.2 软件兼容性：与考试管理系统客户端软件（如考场监控软件、考试客户端、防作弊软件等）兼容无冲突，确保系统运行稳定。 7. 服务要求			
--	---	--	--	--

		7.1 补丁更新：质保期内（≥3 年）提供原厂补丁更新及技术支持服务，确保系统安全漏洞及时修复； 7.2 技术支持：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响应时间≤2 小时，重大问题≤4 小时解决； 7.3 镜像制作与部署：协助完成系统镜像制作（含操作系统、驱动程序、应用软件、安全策略等）、批量部署及考场环境调试，确保全部终端系统一致、稳定、安全。 8. 与现有系统兼容性 *8.1 与 SIP 管理平台兼容：所投操作系统应能够与 SIP 管理平台（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WRS7600G）所在服务器操作系统兼容，支持 SIP 管理平台正常运行； *8.2 与存储服务器兼容：所投操作系统应能够与存储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ER016K）所在服务器操作系统兼容，支持视频存储服务正常运行； *8.3 与转发终端兼容：所投操作系统应能够与二合一转发终端（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VPR7600G）所在服务器操作系统兼容，支持视频转发服务正常运行； *8.4 与电视墙服务器兼容：所投操作系统应能够与电视墙服务器（品牌：成都佳发，型号：JF-PVW300K）所在服务器操作系统兼容，支持视频解码上墙服务正常运行； *8.5 与巡考客户端兼容：所投操作系统应能够与巡考客户端软件兼容运行，不冲突、			
--	--	---	--	--	--

		不卡顿； *8.6 与办公软件兼容：所投操作系统能够与本次采购的办公软件兼容运行，无冲突、无乱码、无格式错乱。			
43	办公软件	1. 版本要求 1.1 版本类型：供货时提供最新正式版本； 1.2 组件要求：含文字处理、电子表格、演示文稿、PDF 阅读四大组件，确保日常教学及考前模拟训练需求全覆盖。 2. 兼容性 2.1 文档格式兼容：全面兼容 DOC/DOCX、XLS/XLSX、PPT/PPTX 等主流文档格式，确保与 Microsoft Office 文档格式无缝对接； 2.2 显示模式：产品支持窗口多组件/整合两种显示模式，并且可以随意切换，整合模式下支持进行单窗口多标签的拆分与组合； 2.3 系统兼容性：与操作系统及考试管理系统客户端软件兼容无冲突，确保系统运行稳定； 2.4 平滑迁移：支持当前系统平台及后续国产化环境（如麒麟、统信 UOS 等）平滑迁移。 3. 功能要求 3.1 文字处理：支持文档编辑、排版、批注、审阅、目录生成、页眉页脚、表格处理等功能； 3.2 电子表格：支持公式计算、数据排序、筛选、图表制作、数据透视表、条件格式等功能；	676 项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3.3 演示文稿：支持演示播放、动画效果、幻灯片切换、备注、批注等功能； 3.4 PDF 阅读：支持 PDF 文档打开、阅读、批注、打印、导出等功能； 3.5 广告与弹窗：关闭广告推送及无关联网服务，无弹窗干扰，确保教学环境纯净、专注。支持通过组策略或注册表等方式，强制关闭所有广告推送、弹窗及联网更新提示，禁止用户手动开启。 4. 部署管理 4.1 静默安装：支持静默安装（无需用户交互），便于批量部署； 4.2 批量部署：支持批量部署（如通过组策略、SCCM、脚本等方式），版本统一可控，确保全部终端软件版本一致； 4.3 离线激活：支持离线环境下正常激活与使用（如通过授权文件、激活码、KMS 等方式），确保考场网络环境受限时仍可正常使用。 5. 服务要求 5.1 版本升级：提供不少于 3 年免费版本升级服务，升级范围应包含功能更新、安全补丁及格式兼容性更新，确保软件功能持续更新； 5.2 技术支持：提供原厂技术支持服务，质保期内出现故障 2 小时内响应、24 小时内解决； 5.3 部署协助：协助完成软件批量部署、激活及考场环境调试，确保全部终端软件正常运行。			
--	--	---	--	--	--

附件：

池州市国家教育考试网上巡考系统原有设备品牌及型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备注
1	SIP 管理平台	成都佳发	JF-WRS7600G	
2	二合一转发终端	成都佳发	JF-VPR7600G	
3	电视墙服务器	成都佳发	JF-PVW300K	
4	网上巡查摄像头（枪机）	成都佳发	JF-NC102RP	
5	存储服务器	成都佳发	JF-VER016K	
6	网上巡查摄像头（半球）	成都佳发	JF-NC302RP	

三、服务要求

1	拆除费	1. 教室墙面拆除 200m ² ； 2. 墙面龙拆除（原有墙面拆除及垃圾清运，200m ² ）。	1 项	
2	光纤熔接费	本项目所有光纤熔接施工费。	1 项	
3	产品培训	提供产品培训服务，服务具体包括带领老师学习所用设备的主要功能、操作流程、教学应用场景以及维护保养等内容，帮助老师快速了解和掌握产品的使用及维护。	1 项	
4	运维服务	提供五年整体运维服务	1 项	

四、报价要求

1. 报价上限

（1）投标人的报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2. 报价货币与单位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币管理条例》第四条的规定，本项目以人民币“元”为报价单位。

（2）金额报价精度规则：以“元”为单位，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即

“分”）。若报价出现小数点后三位及以上，按照四舍五入方式计算至小数点后两位，投标人拒绝修正的，其报价无效。

3. 报价范围

（1）报价应包含货物及其配套的设计、采购、制造、检测、试验、运输、保险、仓储、税费以及现场落地、安装及安装耗损、调试、培训、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资料、图纸的提供）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保障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

五、其他要求

1. 人员要求

序号	岗位	人数	工作范围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1 人	对本项目全面管理，包括技术、质量、安全及信息系统等管理工作	
2	技术负责人	1 人	负责现场技术支持，包括设备、信息系统等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支持，确保项目保质保量，如期按照计划实施。	
3	其他技术人员	2 人	负责本项目设备、信息系统等安装调试具体工作，保障系统始终处于最好的运行状态。	
备注： 除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相关人员证明材料作为评分条件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无须提供人员其他相关证明材料，由采购人在合同签订后中标人进场服务前核查人员配备情况，人员须按照要求配备到位，否则按违约进行处理。				

2. 其他（评分项）

2.1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的供货进度计划方案、文明施工方案、设备安装调试方案、软件测试运行方案等。

2.2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具体的响应时间、人员培训方法、故障处理方法等。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标准（综合评分法）

一、总则

本项目将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的相关要求及本章的规定评标。

二、评标方法

2.1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表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内容	格式要求
1	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1) 投标人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的，应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投标人为事业单位的，应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投标人是非企业机构的，应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或登记证书等证明文件； (4) 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投标人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提供材料扫描件或电子证照，应完整的体现出材料或电子证照全部内容。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2	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投标人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存在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16.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无须投标人提供，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资格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资格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标。

2.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表如下：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查指标	审查标准	格式要求
1	开标一览表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投标函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	授权书	格式、填写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此件,提供身份证明即可。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投标报价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 条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5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不得相同	
6	商务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对付款方式、供货及安装期限、供货及安装地点、免费质保期、兼容测试要求、其他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	技术响应情况	符合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货物技术参数等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8	其他要求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或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符合性审查指标通过标准：投标人必须通过符合性审查表中的全部评审指

标。

2.3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表			
序号	评审指标	评审标准	格式及材料要求
1	异常低价投标审查	(1) 投标报价$\leq$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投标报价平均值$\times 50\%$; (2) 投标报价$\leq$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投标人投标报价$\times 50\%$; (3) 投标报价$\leq$采购项目最高限价(如采购项目未设定最高限价的,以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作为最高限价)$\times 45\%$; (4) 评标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投标人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提醒: 上述第(1)项、第(2)项、第(3)项中涉及的评委计算过程,包括平均值、乘积、最终比较值等,均按以下规则执行:涉及总价、单价的,评委在计算时精确到“分”并四舍五入;涉及费率的,评委在计算时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如平均值为123.456元,即为123.46元;如平均值为80.126%,即为80.13%)。	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

注:

根据《关于推进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评审标准第(1)项至第(3)项中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评标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审查后，属于评审标准中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投标人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对投标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投标人已随投标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标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人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标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投标人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标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4 详细审查

2.4.1 评标委员会按照下表对投标文件进行详细审查和评分。

2.4.2 本项目综合评分满分为 100 分，其中：技术资信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70%，价格分值占总分值的权重为 30%。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类别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分值范围
技术资信分 (<u>70</u> 分)	业绩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具有信息化类项目业绩，每有 1 个得 3 分。最高得 1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业绩合同扫描件，若合同中无法体现签订时间、内容等关键评审因素的，须同时提供业主（合同甲方）证明材料扫描件。	0-12 分
	体系认证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下列证书：	0-10 分

		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4.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5.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 每有一个认证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10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以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官网证书信息查询截图，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技术参数及要求	一、标注“▲”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满足一项得 3 分，共 2 项，共计 6 分。 注：（1）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 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以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和技术响应表作为评审依据。 二、标注“■”的条款代表重要指标项，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24 项，共计 24 分。 注：1. 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否则不予认可； 2. 以技术响应表和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为准； 3. 标注“■”的条款，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能反映“■”条款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证明材料包括：第三方检测报告或产品功能截图或产品技术说明书/白皮书或官网截图。 说明：当同一指标项下提供多份材料且内容不一致时，按以下顺序认定：	0-30 分

		(1) 第三方检测报告； (2) 产品功能截图（需清晰地展示功能界面及参数信息）； (3) 产品技术说明书/白皮书； (4) 官网截图（需提供官网链接及查询路径）。 同级别材料出现冲突时： (1) 第三方检测报告之间出现冲突的，以检测项目更全面、检测数值更详细者为准； (2) 产品功能截图之间出现冲突的，以功能描述更清晰、参数标注更明确者为准； (3) 产品技术说明书/白皮书之间出现冲突的，以技术参数更具体、涵盖内容更广者为准； (4) 官网截图之间出现冲突的，以官方信息更新日期更近者为准。	
	人员配备	一、为本项目拟派的项目负责人（1 人，满分 1.5 分） 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高级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分析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任意一项证书的得 1.5 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证书：信息系统管理工程师、软件设计师、软件评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计算机硬件工程师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 1 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初级证书：程序员、网络管理员、信息处理技术员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 0.5 分。最高得 1.5 分。 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0-6 分

		2. 同一人提供不同专业或同一专业不同等级证书的只记一次且只按最高等级记分。 二、为本项目拟派的技术负责人（1人，满分1.5分） 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高级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分析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5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证书：信息系统的管理工程师、软件设计师、软件评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计算机硬件工程师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分；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初级证书：程序员、网络管理员、信息处理技术员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0.5分。最高得1.5分。 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2. 同一人提供不同专业或同一专业不同等级证书的只记一次且只按最高等级记分。 三、为本项目拟派的团队人员（2人，不含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满分3分） 每提供一名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高级证书：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系统架构设计师、系统分析师、网络规划设计师、系统规划与管理师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5分；每提供一名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中级证书：信息系统的管理工程师、软件设计师、软件评测师、网络工程师、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计算机硬件工程师证书任意一项证书的得1分；每提供一名具有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初级证书：程序员、网络管理员、信息处理技术员证书任意一项	
--	--	---	--

		证书的得 0.5 分。最高得 3 分。 注：1. 投标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2. 同一人提供不同专业或同一专业不同等级证书的只记一次且只按最高等级记分。 特别说明：最多 2 人。超出 2 人的，超出人数不予记分。	
	政府采购政策	一、标注“●”代表环境标志产品，每满足一项得 1 分，共 6 项，共计 6 分。 注：以“技术参数及要求”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作为评审依据。	0-6 分
	供货安装（调试）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投标人提供的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包括供货进度计划方案、文明施工方案、设备安装调试方案、软件测试运行方案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3 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供货安装（调试）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供货安装（调试）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0-3 分
	售后服务方案	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以及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响应时间、人员培训方法、故障处理方法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1.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售后服务方案完全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可行	0-3 分

		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 3 分； 2.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售后服务方案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完整详细，具有可行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得 2 分； 3. 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 1 分； 4. 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得 0 分。	
价格分 (30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30% × 100		

2.4.3 分值汇总

(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取各位评委评分之平均值，四舍五入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数，得到该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

(2) 将投标人的技术资信分加上根据上述标准计算出的价格分，即为该投标人的综合总得分。

第五章 政府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贵池区计算机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项目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甲方（采购人）：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

乙方（中标人）：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贵池区计算机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JC34170220260159 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6）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_____

大写：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_____

大写：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中标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采购人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分期付款：/，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年__月__日，完成日期：____年__月__日。

（2）履约地点：_____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_____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2）履约验收时间：中标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且收到中标供应商提请验收申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开展履约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1. 成立验收小组；2. 验收前要按照合同编制验收程序和验收表格；3. 验收时双方要按照规定的条件逐项验收。4. 验收方出具验收报告。

（5）履约验收的内容：1. 品牌厂商是否正确；2. 规格型号是否正确；3. 材质配置是否正确；4. 数量是否正确；5. 是否全新正品；6. 包装是否完好；7. 安装调试是否正常；8. 现场测试是否达标；9. 运行是否存在安全隐患；10. 操作培训是否完成；11. 是否有随机资料、保修卡；12. 是否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行业主管部门强制要求；13. 提供的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是否与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一致。

（6）履约验收标准：品牌厂商、规格型号、材质、数量与投标文件响应一致；全新正品、包装完好、安装调试正常；现场测试达标；运行平稳；能熟练操作；随机资料、保修卡完整；涉及强制性标准的符合国家强制性要求或行业主管部门强制要求；提供的货物技术参数及要求与投标文件中所响应的一致。

（7）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履约验收其他事项：_____（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投标文件
- （6）采购文件
- （7）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分包”系指中标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

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 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 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 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 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 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 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 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 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 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 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 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 充分合理安排, 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 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 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

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

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

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

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中标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且采购人收到中标供应商提请验收申请 5 个工作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池州市第二中学、池州市第三中学、池州市第六中学、池州市第八中学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5年。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响应时间	接到甲方通知后 6 小时内响应

第二节 第11.1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中标供应商完成供货、安装及调试，采购人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且收到中标供应商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逾期退还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3）项	运行监督、维修期限	验收合格之日起 5 年。
第二节 第 14.1（5）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6）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换相关具体规定	先进行修理，修理达不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仍存在产品质量缺陷，更换同款同型号。
第二节 第 15.2（2）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以该迟延交付货物的合同单价为基数，按 0.1%计算违约金，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采购人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中标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

		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1%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u>（2）</u>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 <u>池州市贵池区</u> 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 标 人：_____

__年__月__日

一、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报价范围	全部
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其他	

投标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 期： _____

注：

- 1. 此表用于开标唱标之用。
- 2. 表中投标报价即为优惠后报价，并作为评审及定标依据。任何有选择或有条件的投标报价，或者表中某一包别填写多个报价，均为无效报价。
- 3. 表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4. 投标人在电子交易系统唱标信息栏所填列内容与本采购文件不一致的，以本采购文件和投标人投标文件为准。

二、投标函

致：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招标公告和投标邀请，我方兹宣布同意如下：

1. 我方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并通过买方验收。

2.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附件及更正公告（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招标文件，并对招标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3. 我方同意从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日期起遵循本招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4. 我方声明投标文件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均真实无误、及时、有效，企业运营正常。由于我方提供资料不实而造成的责任和后果由我方承担。我方同意按照贵方提出的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数据或资料。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三、投标人资格声明书

致：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我单位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情形（单一来源采购项目除外）；
- （六）与我单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法人单位信息如下（如有，不论其是否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均须填写）：

序号	单位名称	相互关系
1		
2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四、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投标人名称）授权_____（投标人授权代表姓名）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过程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投标人授权代表在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投标人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2. 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授权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

五、投标分项报价表

5-1 货物部分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原产地及生产厂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2 服务部分（仅供参考，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序号	服务内容	项	单价	小计（元）
1				
2				
3				
...				
合计金额（元）				

5-3 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比（适用于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的采购标中含有多种产品）

本公司（单位）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	_____ %
提醒： 1. 投标人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 80%以上时，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 2. 投标人应当根据“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的内容对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进行测算（比例未达到 80%或未进行比例测算的，对该投标人提供的全部产品不予价格评审优惠），如有虚假响应，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3. 上表中全部产品成本之和是指表 5-1 和表 5-2 包含的全部货物、服务产品	

成本之和。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 1. 表 5-1 中须明确列出所投产品的货物名称、品牌、型号规格、原产地及生产厂商，否则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 2. 上述报价为投标人完成本项目内容的全部费用（总报价为表 5-1 和表 5-2 合计金额之和），如有漏项或缺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六、投标响应表

6.1 商务响应表

序号	商务条款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承诺	偏离说明
1	付款方式			
2	供货及安装地点			
3	供货及安装期限			
4	免费质保期			
5	兼容测试要求			
6	其他			

6.2 技术响应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及要求	所投产品的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	偏离说明
1				
2				
3				
4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

（非中小企业投标，不需此件，请删去“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池州市贵池区教育体育局的贵池区计算机化考试标准化考场建设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应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相关规定，如实填

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3. 上述“标的名称”，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货物名称”。

4. 上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5. 填写示例：某设备，属于（填写第三章采购需求中对应货物的“所属行业”，如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某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营业收入为 10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投标人自行登录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查询网址 <https://www.miit.gov.cn/>）]。

八、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请删去“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九、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不符合本国产品扶持政策，不需此件）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1）¹，生产厂为（厂名）²，厂址为（生产厂址）。／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³。／的（／）⁴在中国境内生产。／的（／）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³。／的（／）⁴在中国境内生产。／的（／）⁵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上述声明函中标注／的，无需填写。
4. 投标人应当结合“五、投标分项报价表-货物部分”相关信息进行填写。

5.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本项目所称的本国产品是指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

境内生产的产品；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十、诚信履约承诺函

致：采购人

如我单位被确定为本项目中标人，我单位承诺在合同签订及履约过程中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本项目采购文件中关于合同签订及履约的相关规定，不出现以下情形：

- （1）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3）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 （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5）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本单位知悉如出现上述情形，将会被依法追究法律责任，可能的处理结果有：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十一、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

我单位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中标标的并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中标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单位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品牌（如有）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价	备注
1						
2						
3						
4						
5						
...						
...						

投标人电子签章：_____

日 期：_____

备注：

1. 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中标标的信息，且主要标的应包括核心产品；
2. 投标人提供的以上承诺情况（含名称、品牌（如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将按约定随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公告。
3. 本页《主要中标标的承诺函》仅作为结果公告使用，请投标人规范填写。

十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

提供符合投标邀请、采购需求及评标方法和标准规定的相关证明文件。

特别提示：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时可在此栏内上传招标文件要求上传的证明资料，如营业执照、证书等，应将上述证明材料制作成扫描件上传。

第七章 政府采购供应商询问函和质疑函范本

询问函范本

（如为对采购文件或采购程序的询问或疑问，请按询问函范本或电子交易系统中网上询问格式附件进行提交）

致：采购人

我单位拟参与_____（项目名称、编号）的采购活动，现有以下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内容或条款）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